

雲林縣政府 105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目錄

民政處.....	1
財政處.....	8
建設處.....	14
工務處.....	20
教育處.....	24
農業處.....	31
社會處.....	37
勞工處.....	52
城鄉發展處.....	59
地政處.....	62
新聞處.....	68
文化處.....	73
水利處.....	80
行政處.....	86
計畫處.....	90
人事處.....	96
主計處.....	101
政風處.....	105
警察局.....	111
消防局.....	117
環境保護局.....	123
衛生局.....	129
稅務局.....	141

民政處 105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本處以「多元服務、深植地方」為願景，並以強化地方自治基礎、健全村里基層組織功能、完善村里集會所活動中心公共設施，積極輔導寺廟、教會〈堂〉健全發展及合法化業務，推展宗教禮俗活動，改善殯葬設施、推動環保多元葬法、輔導殯葬禮儀服務業者合法經營、辦理原住民及客家事務業務，落實戶政便民服務親切的理念、提升服務品質及資訊透明化，精進徵兵處理及確保役男權益、照顧征屬生活及動員準備等行政業務，為本處賡續推動之目標；未來我們將以更主動、積極的精神，結合現代化科技，配合縣政總體目標，提供民眾更便捷、更週到的多元服務。

貳、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一、業務面向(80%)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60%)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 年 參考值	105 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一、加強自治 人員聯繫 ，發揮基 層行政功 能(3%)	1. 推展民眾法 律扶助業務 ，協助維護人 民權益。(3%)	319 場 次 1503 件	-	242 場 次 1373 件	-8.65 %	-	0	免費為民眾提 供法律扶助諮 詢服務，為民眾 解答法律疑難 問題。
二、輔導寺廟 辦理土地 及建築物 合法化 (3%)	1. 輔導宗教團 體土地或建 物合法化。(1%)	-	2 座	13 座	-	100	1	符合非都市土 地管制規則規 定
	2. 辦理宗教團 體負責人座 談會。(1%)	2 場	-	2 場	0%	-	1	共計邀請本縣 寺廟400間宣導 消防、環保、性 別等政策
	3. 參加宗教團 體相關會 議。(1%)	15 場	-	20 場	33.33 %	-	1	依本府辦理非 財團法人制寺 廟變動登記事 項及應備文件 審查原則輔導 寺廟組織正常 運作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三、改善殯葬設施、健全殯葬禮儀服務業之管理暨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計畫(12%)	1. 辦理殯葬設施及查核評鑑、殯葬禮儀服務業者取得經營許可及查核評鑑。(2%)	殯葬設施查核評鑑 20 處及殯葬禮儀服務業評鑑 20 處。	-	60 家	50%	-	2	1. 殯葬設施查核評鑑每 2 年評鑑 1 次，106 年度將實施評鑑。 2. 105 年度殯葬禮儀服務業查核評鑑 60 家業者。
	2. 辦理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計畫。(10%)	-	提案 5 個計畫送客家委員會爭取補助經費。	10 案	-	100%	10	截至 105 年 12 月底(第 1 波)客家委員會核定補助本縣計有 3 案計畫，補助經費合計 1,390 萬元，績效良好。
四、加強戶政人員專業訓練、強化便民服務措施及落實新移民照顧輔導。(26%)	1. 辦理連繫會報、法令或電腦操作訓練(2%)	-	預計共 5 場次，200 人以上參與	8 場次 580 人	-	100%	2	已辦理戶政業務聯繫會報、電腦操作、戶籍法令及民法研習共計 8 場次，約 580 人次參加。
	2. 強化便民服務措施(2%)	-	便民服務措施 3 項	辦理 12 項服務措施	-	100%	2	辦理親親寶貝幸福宅急便、新移民關懷服務、戶政小志工、預約辦理初領身分證、新住民服務窗口、戶政行動化服務、戶籍異動跨機關通報服務、跨機關通報申請健保卡、通報壽險公會亡故者訊息、電子零錢包、弱勢家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庭主動到府服務、友善櫃檯等12項便民服務措施
	3. 戶政事務所外展服務(10%)	-	外展服務2項	辦理外展服務4項	-	100%	10	辦理到校受理初領身分證、弱勢家庭主動到府服務、集體申辦自然人憑證、戶政行動化服務等4項外展服務。
	4. 設置「雲林縣新住民照顧輔導專案小組」，落實執行照顧輔導措施。(2%)	-	召開新住民照顧輔導專案小組會議3場次	1. 召開新住民照顧輔導專案小組會議4場次。 2. 辦理2場次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	-	100%	2	1. 105年辦理2次新住民照顧輔導專案小組委員會、2次工作小組會議，共4次會議。 2. 辦理2場次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增進新住民本國語文能力，改善子女教養問題，熟悉在地風俗民情，適應快速成長的社會，順利適應在地生活環境，共創多元文化社會，與國人建立合諧家庭，共計49人參加。
	5. 促進新住民服務品質。(10%)	-	創新服務措施2項	辦理創新服務措施2	-	100%	10	1. 為提供新住民有感加值服務，105年11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項				<p>月起由北港及麥寮地區各戶政事務所(北港、口湖、水林、麥寮、台西、四湖、東勢)與移民署雲林服務站進行跨機關合作,試辦有關新住民居留證明書、臺灣地區居留證、探親服務等案件代收件服務。</p> <p>2. 配合內政部辦理新住民培力發展資訊網,彙整各局處新住民相關宣導資料,上傳新住民培力發展資訊網頁及LINE發布消息。</p>
五、役男徵兵處理(8%)	1. 役男徵兵體(複)檢(3%)	-	3,850 人次	4,898 人次	-	100%	3	<p>1. 無事故之意役男即儘速安排體檢。</p> <p>2. 超越預定目標,績效良好。</p>
	2. 役男抽籤(2%)	-	3,280 人次	4,289 人次	-	100%	2	<p>1. 已完成體位判等及儘速辦理抽籤。</p> <p>2. 超越預定目標,績效良好。</p>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3. 常備兵役、替代役、補充兵徵集(3%)	-	3,000 人次	4,135 人次	-	100%	3	超越預定目標，績效良好。
六、維護役男及家屬權益。(8%)	1. 陣(死)亡、公殞遺族及傷病殘役男之慰問。(2%)	158人 次	-	160人 次	1.26%	-	2	超越預定目標，績效良好。
	2. 辦理敬軍、探視役男(懇親)活動。(6%)	11場次 4000人 次	-	11場次 4200人 次	5%	-	6	超越預定目標，績效卓著。
各施政目標達成度權分合計(最高 60 分)							57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指標(4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公文績效	15%	95	14.25
2.	電話禮貌	15%	87.46	13.12
3.	參加評比優異表現 1. 內政部對直轄市、縣(市)政府執行104年度戶政業務績效評鑑，本府榮獲優等。 2. 內政部辦理「直轄市、縣(市)政府執行104年度外籍與大陸配偶照顧輔導績效實地考核」，本府榮獲優等。 3. 內政部役政署105年度役政業務聯合督訪評列全國特優第一名。 4. 105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2號)演習(兵棋推演)，獲中央各部會組成之演習裁判組評鑑為優等。 5. 105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2號)演習(綜合實作)，獲中央各部會組成	10%	75	7.5

	之演習裁判組評鑑為優等。			
其他業務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40 分)				34.87 分

二、人力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終身學習時數	30%	100	30
2.	配合員額管理作為	20%	50	10
3.	人事處辦理本府年度政策性訓練課程其分配名額之參訓情形	30%	95	28.5
4.	推動員工協助方案作為	20%	80	16
人力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84.5 分

三、經費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向上級機關爭取競爭型或專案型補助經費	100%	96	96
經費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96 分

參、施政績效總分

一、業務面向分數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分數，權分為 57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分數，權分合計 34.87 分。

業務面向權分合計為 91.87 分，乘以權重 80%，業務面向分數小計 73.5 分。

二、人力面向分數

人力面向權分合計為 84.5 分，乘以權重 10%，人力面向分數小計 8.45 分。

三、經費面向分數

經費面向權分合計為 96 分，乘以權重 10%，經費面向分數小計 9.6 分。

四、績效總分

加總業務面向分數、人力面向分數及經費面向分數，績效總分為 91.55 分。

肆、未達目標值之施政目標檢討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一、加強自治人員聯繫，發揮基層行政功能	1. 推展民眾法律扶助業務，協助維護人民權益。	8.65%	因場次依全年度排定為不確定數

伍、績效總評

本處 105 年度施政計畫，經檢討總績效來分析，大部分業務推動執行績效均明顯超出目標值，且於全國性績效考評表現優異，顯見本處同仁執行業務認真盡責、績效良好，爾後仍持續以積極、主動的精神，提供民眾更週到的服務。

財政處 105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 一、財務管理：依據年度施政計畫加強財務管理，配合業務單位積極開闢自有財源充裕地方建設，輔導鄉鎮市開拓自有財源，配合控制預算執行，力求收支平衡並採重點支援，促進區域均衡發展。其計算指標如下：1、運用專戶納入集中支付及專戶調借等方式增加財務效能並減輕縣庫利息負擔(約 5,001 萬元)。2、自有財源歲入預算執行率，達到 93.47%。
- 二、公產管理：加強財產管理與運用，有效處理非公用土地，以增加庫收。建置財產管理系統，落實產籍管理，加強財產管理與運用，使公用財產得以發揮最大效用，非公用財產得以有效處理並挹注縣庫，增加庫收；推廣報廢財物於「臺北惜物網」上網拍賣；加強審核交代案件，避免財產交接產生疏漏，以維縣產權益。
- 三、庫款支付：推廣各機關、學校使用電匯及存帳方式支付公款，並使查帳網頁維持正常運作，俾簡化撥款手續，提高支付時效及安全性暨加強便民服務。
- 四、菸酒管理：依據菸酒管理法及財政部訂頒「菸酒查緝及檢舉案件處理作業要點」之規定，健全菸酒管理，保障合法業者權益，加強轄區菸酒製造業者、進口業者及零售業者之稽查及抽檢並訂定績效目標，落實私劣菸酒查緝。

貳、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一、業務面向(80%)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60%)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 年 參考值	105 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一、依據年度施政計畫加強財務管理，配合業務單位積極開闢自有財源充裕地方建設，協同控制預算執行，力求收支平衡並採重點支援，促進區域均	1. 運用專戶調借及專戶納入庫款集中支付等方式增加財務效能並降低縣庫利息支出。(10%)	-	節省利息支出 400 萬元。	57.49 億元 × 0.87% ÷ 5,001 萬元	-	100%	10	(以 105 年度決算日)納入庫款集中支付及專戶調借金額×透支利率
	2. 自有財源歲入預算執行率。(5%)	-	90%	127.4 億元 / 136.3 億元 = 93.47%	-	100%	5	(歲入決算-上級政府補助)÷(歲入預算-上級政府補助款)×100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衡發展(15%)								
二、健全菸酒 管理制度 (15%)	1. 菸酒製造業者24家，每家至少抽檢一次以上。 (8%)	-	100%	60家	-	100%	8	
	2. 菸酒進口業者12家、菸酒販賣業者4,957家，應抽檢百之五以上。 (7%)	-	100%	382家	-	100%	7	
三、強化縣有 財產管理， 活化公有 房地。(10%)	1. 強化運用公有房地，增進活化利用收益(4%)	-	目標收入 1000萬元	1,004萬 5,363元	-	100%	4	105年實際收入1,004萬5,363元/目標收入1,000萬元×100%=100%
	2. 清理縣有土地，增加處分收益，充裕縣庫(6%)	-	處分收入 4.5億元	1億4,370萬6,000元	-	31.93%	1.92	1. 105年被法拍1筆之地價款4,638萬元，105年12月6日辦理公開標售，售出3筆之地價款計9,732萬6,000元，爰4筆地價款共計1億4,370萬6,000元。 2. 105年處分收入1億4,370萬6,000元/目標處分收入4.5億元×100%=31.93%
四、提升庫款	1. 推廣各機	-	91%	98.96%	-	100%	5	1. 105年度縣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支付時效 及安全性 暨加強便 民服務(1 0%)	關、學校使 用電匯及存 帳方式支付 公款(5%)							庫集中支付 受款人全部 筆數 74,501 件,採用匯款 筆數為 73,7 29 件。 2. 本項達成目 標值計算如 下:(當年度 縣庫集中支 付採用匯款 件數/當年度 縣庫集中支 付全部件數) $\times 100\% = 73,$ $729 \div 74,501 \times$ $100\% = 98.9$ 6%
	2. 查帳網頁維 持正常運 作(5%)	-	95%	96.53%	-	100%	5	1. 105 年度查 帳網頁使用 26,000 次, 正常顯示網 頁 25,100 次 。 2. 本項達成目 標值計算如 下:(當年度 縣庫集中支 付查帳網頁 正常顯示網 頁次數/當 年度縣庫集 中支付使用 查帳網頁次 數) $\times 100\% = 25,$ $100 \div 26,000$ $= 96.53\%$ 。
五、強化財政	降低債務餘	104 年 1	-	105 年 1	-2.04	-	10	實際償還之金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健全，減少債務餘額(10%)	額，以健全財政(10%)	2月底1年以上未償債務餘額為新台幣188億6,034萬8,335元		2月底1年以上未償債務餘額為新台幣184億7,534萬8,335元	%			額÷法定應還本金額
各施政目標達成度權分合計(最高60分)							55.92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指標(4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100分，最低0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公文績效	15%	95	14.25
2.	電話禮貌	15%	87.58	13.14
3.	參加評比優異表現 1.獲財政部「104年度各地方政府執行私劣菸酒查緝績效考核」甲等。 2.獲財政部104年度地方財政業務考核公庫管理類甲等。 3.獲財政部104年度地方財政業務考核公產管理類甲等。	10%	60	6
其他業務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40分)				33.39分

二、人力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100分，最低0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終身學習時數	30%	100	30
2.	配合員額管理作為	20%	50	10
3.	人事處辦理本府年度政策性訓練課程其分配名額之參訓	30%	100	30

	情形			
4.	推動員工協助方案作為	20%	85	17
人力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87 分

三、經費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向上級機關爭取競爭型或專案型補助經費	100%	80	8
經費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8 分

參、施政績效總分

一、業務面向分數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分數，權分為 55.92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分數，權分合計 33.39 分。

業務面向權分合計為 89.31 分，乘以權重 80%，業務面向分數小計 71.45 分。

二、人力面向分數

人力面向權分合計為 87 分，乘以權重 10%，人力面向分數小計 8.7 分。

三、經費面向分數

經費面向權分合計為 80 分，乘以權重 10%，經費面向分數小計 8 分。

四、績效總分

加總業務面向分數、人力面向分數及經費面向分數，績效總分為 88.15 分。

肆、未達目標值之施政目標檢討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三、強化縣有財產管理，活化公有房地。(10%)	2. 清理縣有土地，增加處分收益，充裕縣庫(6%)	68.07%	本次無法達標(100%)主要係因虎尾鎮大學段 162、162-3、162-4 地號面積 1.7 公頃，位於高鐵雲林車站特定區，屬行政專用區土地，為配合 2017 台灣燈會需要，做臨時停車場及轉運站使用，爰 105 年底暫不辦理標售，俟燈會結束後，再依程序辦理標售事宜。

伍、績效總評

- 一、財務管理：健全財務結構，有效調度資金，將債務未償餘額控制在法定限度內，並配合控制預算執行，順利支應地方建設之資金需求。
- 二、公產管理：為落實產籍管理資訊化，已建構財產管理系統，有效管控財產，使財產管理更趨完善及不動產產籍管理作業正確度提高；為加強財產管理，業督促各機關加強財產清查，並排除 4 戶占用戶；為活化縣有財產、挹注縣庫，請各機關依本府頒訂之「雲林縣縣有公用不動產短期活化運用作業規範」規定辦理出租；非公用房地則於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出售；另為使機關首長交接時其經管財產得以順利完成交接事宜，除配合辦理監交外，並就所提送之財產移交清冊予以審核，105 年度已完成移交清冊審核作業者計 44 個機關學校，使財產交接無疏漏，縣產權益得以確保。
- 三、庫款支付：績極推廣存帳及電匯方式支付公款，並使查帳網頁維持正常運作。105 年度如期達成預期之績效目標，未來仍持續努力，俾提升庫款支付時效及安全性。
- 四、菸酒管理：為持續維護合法業者及消費者權益，達成菸酒健全管理，發揮政府公權力，遏止私劣菸酒，維護市場秩序，確保國民健康，積極檢討各項查緝作為，妥善運用現有人力，發揮分工合作功能，全年度如期達成預期之績效目標，未來仍持續積極規劃管理機制與查緝作為，俾提升查緝效能

建設處 105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本處之施政係為促進本縣工、商業發展，營造優質之工商投資環境，此外並加強本縣建築業管理、推動建築物公共安全及維護及綠色能源推廣。於此願景下，本處除積極推動綠色能源產業發展，工業區招商及協助投資排除障礙外、並主動關懷中、小企業及加強輔導，強化工、商業及公用事業管理輔導以營造優質之投資環境、促進投資；其次、針對建築管理之部份，除加速核發建築執照速度外，並推動綠建築審查及抽查制度、實施建築物耐震能力評估及補強方案並推動公共建築物無障礙環境改善，以期除能強化建築管理及施政效能，並藉以營造既環保且便民之優質建築環境。最後就建築使用管理之部份，本處亦針對本縣建築物公共安全及維護，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拆除影響公共安全之違章建築、辦理昇降設備及機械停車設備安全檢查及抽驗、辦理民宿業務督導及住宅補貼工作，以達安民、便民及利民之目標。

本處依據雲林縣政府 105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會狀況及本處未來發展需要，編訂 105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 一、促進工商業發展，加強產業輔導及投資環境改善：推動工業區招商及開發、中小企業關懷計畫及輔導，促銷及行銷商圈活動，並鼓勵產業創新研發。
- 二、積極推動綠色能源產業發展，加強工商及公用事業輔導管理，促進本縣工商發展：辦理工廠、太陽光電設備等登記業務，積極推廣綠色能源，並推動消費者保護、公共安全聯合稽查、市場輔導及推動太陽能熱水系統補助。
- 三、加強建築管理：
 - (一)加速建築執照核發，實施建造執照及雜項執照規定項目審查，簡化審查作業流程，建立行政與技術分立制度。
 - (二)強化建築管理資訊化系統，強化建築管理，落實便民服務。
 - (三)推動綠建築審查及抽查制度。
 - (四)推動公共建築物無障礙環境改善。
- 四、推動本縣建築物公共安全及維護：除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稽查業務外，並持續推動本縣公寓大廈、旅館民宿及住宅補貼業務。

貳、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一、業務面向(80%)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60%)：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 年 參考值	105 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一、促進工商 業發展， 加強產業	1. 輔導商圈 組織，辦 理促銷及	-	5 場	5 場	-	100%	2	達成目標值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 年 參考值	105 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輔導及投資環境改善(24%)	行銷商圈活動(2%)							
	2. 雲林縣招商及啟動建廠投資金額(10%)	-	2 億元	10 億元	-	100%	10	達成目標值
	3. 雲林縣中、小企業關懷計畫執行家數(10%)	-	104 年施行	2,020	-	100%	10	達成目標值
	4. 向經濟部申請 105 年度地方型 SBIR 補助計畫，補助廠商進行創新研發工作(2%)	-	20 家	21 家	-	100%	2	達成目標值
二、加強工商及公用事業輔導管理，促進本縣工商發展(20%)	1. 推動及處理消費者保護案件(2%)	-	310 件	438 件	-	100%	2	達成目標值
	2. 推動本縣公私立法人或自然人裝置新品之太陽能熱水系統(2%)	-	280 件	333 件	-	100%	2	達成目標值
	3. 辦理工廠登記業務(含未登記工廠輔	-	200 件	233 件	-	100%	2	達成目標值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導、合法 工廠登記 及工廠登 記變更及 輔導)(2%))							
	4. 公共安全 聯合稽查 作業(2%)	-	350 家次	645 家次	-	100%	2	達成目標值
	5. 太陽光電 歷年累積 設置容量 全國前三 名(10%)	-	前三名	歷年累 積設置 容量全 國第1 名	-	100%	10	達成目標值
	6. 辦理液化 石油氣供 應業查核 (2%)	-	80 件	117 件	-	100%	2	達成目標值
三、建造執照 及使用執 照核發 (3%)	1. 建造執照 審查核發 (1.5%)	-	1200 件	1184 件	-	98.6 7%	1.48	未達成目標值
	2. 使用執照 審查核發 (1.5%)	-	1050 件	1077 件	-	100%	1.5	達成目標值
四、施工及營 造業管 理(4%)	1. 建築開工 審查(1 %)	-	1150 件	1200 件	-	100%	1	達成目標值
	2. 建築樓層 勘審查 會勘 (1%)	-	1700 件	1860 件	-	100%	1	達成目標值
	3. 建築開竣 工展期 及名義 變更等 (1%)	-	550 件	1298 件	-	100%	1	達成目標值
	4. 營造業登	-	1150 件	1146 件	-	99.6	1	達成目標值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記核發 及變更 (1%)					5%		
五、公寓大廈 管理業務 (1%)	辦理公寓 大廈成立 管理組織 相關業務(1%)	-	40件	71件	-	100%	1	達成目標值
六、旅館民宿 業務(1%)	辦理旅館 民宿管理 及輔導等 相關業務(1%)	-	40家	97件	-	100%	1	達成目標值
七、辦理國民 住宅相關 業務及配 合內政部 住宅補貼 作業(3%)	1.辦理國民 住宅之 移轉、塗 銷等業 務。(1%)	-	80件	100件	-	100%	1	達成目標值
	2.配合內政 部營建 署辦理 住宅補 貼業務(租 金補貼、購 置住宅貸 款利息補 貼)(2%)	-	400件	668件	-	100%	2	達成目標值
八、辦理建築 物公共安 全相關作 業(4%)	1.辦理建築 物公共 安全申 報及複 查作業(2%)	-	1400件	1400件	-	100%	2	達成目標值
	2.公共安全 聯合稽	-	500家	645家	-	100%	2	達成目標值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查業務(2%)							
各施政目標達成度權分合計(最高 60 分)							59.98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指標(4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公文績效	15%	85	12.75
2.	電話禮貌	15%	86.92	13.04
3.	參加評比優異表現： 1. 105 年 1 至 8 月各縣市太陽光電發電設備同意備案及設備登記核准總裝置容量全國第 1。 2. 105 年 1 月至 6 月執行民生竊盜專案業務成效全國第 1 名。 3. 104 年度商品標示業務績效考核甲等。 4. 105 年度公共建築物無障礙生活環境業務督導甲等。 5. 縣市節電創意競賽獲得「民眾參與創意獎」。	10%	100	10
其他業務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40 分)				35.79

二、人力面向 (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終身學習時數	30%	92	27.6
2.	配合員額管理作為	20%	50	10
3.	人事處辦理本府年度政策性訓練課程其分配名額之參訓情形	30%	80	24
4.	推動員工協助方案作為	20%	95	19
人力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80.6 分

三、經費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向上級機關爭取競爭型或專案型補助經費	100%	80	80
經費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80 分

參、施政績效總分

一、業務面向分數

(一)施政目標達成分數，權分為 59.98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分數，權分合計 35.79 分。

業務面向權分合計為 95.77 分，乘以權重 80%，業務面向分數小計 76.62 分。

二、人力面向分數

人力面向權分合計為 80.6 分，乘以權重 10%，人力面向分數小計 8.06 分。

三、經費面向分數

經費面向權分合計為 80 分，乘以權重 10%，經費面向分數小計 8 分。

四、績效總分

加總業務面向分數、人力面向分數及經費面向分數，績效總分為 92.68 分。

肆、未達目標值之施政目標檢討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三、建造執照及使用執照核發(3%)	1. 建造執照審查核發(1.5%)	1.33%	為人民申請案件，受整理建築業景氣影響
四、施工及營造業管理(4%)	4. 營造業登記核發及變更(1%)	0.35%	為人民申請案件，受整理建築業景氣影響

伍、績效總評

本處 105 年度整體績效總分數為 92.68 分，業務推動執行除均建造執照審查核發量外，餘均達年度規目標，有效推動人民申請案件申請期程效率推升，多數人民申請案件績效均明顯超出目標值，且於全國性績效考評表現優異，顯見本處同仁執行業務認真盡責、績效良好。惟電話禮貌、及公文績效成績有加強空間，日後將持續改善電話禮貌及公文績效面向執行品質及效率，並鼓勵同仁於業務之餘，配合縣府公文績效及電話禮貌相關訓練課程參訓，積極主動提升自我能力。

工務處 105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本處施政業務職掌-道路及橋梁養護，公共運輸服務網絡，道路標誌、標線、號誌設施之維護及修繕，辦理本縣管轄公園、圓環、特定區、停車空間養護管理維護，工程品質查核與推動生活圈道路系統建設計畫等相關重大交通建設之業務，攸關本縣未來發展，且與縣民權益及日常活動息息相關。因此為建立一個有效率、前瞻性之專業規劃，以提高縣政建設層次，是本處全力以赴的目標與信念。

本處依據雲林縣政府 105 年度縣政推動方向，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經費，並針對當前狀況所需及未來發展趨勢，以具體施政願景擬定目標及重點如次：

貳、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一、業務面向(80%)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60%)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 年 參考值	105 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一、提昇公共 工程品質 (20%)	1. 工程查核 (10%)	17%	-	71.42%	320%	-	10	查核 7 件： 5 件甲等、2 件乙等
	2. 工程用地 取得作業 (10%)	-	2 件	3 件	-	100%	10	1. 160 線飛沙至四 湖段拓寬工程。 2. 雲 199 線 0K+754 -4K+398 危險路 段改善工程（第 一期）。 3. 雲林科技工業區 石榴班區聯外道 路（竹圍子區至 石榴班區段）工 程。 -均依限完成徵收。
二、提昇縣民 生活環境品 質(30%)	1. 提出道路 國賠案件 年減率 (10%)	7 件	-	5 件	-0.28 %	-	10	提昇道路安全，降 低行車事故。
	2. 開闢市區 公車路線	-	1 條	1 條	-	100%	10	高鐵雲林站～北港 轉運站路線。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數(10%)							-符合年度規劃並依進度執行。
	3. 提升道路 整體景觀 (5%)	-	4 條	4 條	-	100%	5	1. 雲林縣 105 年度斗六市等 8 轄區內縣鄉道側溝雜草、淤積及垃圾清理等維護 (預估) 2. 虎尾、西螺等 10 鄉鎮縣鄉道路清潔維護計畫 (預估) 3. 雲林縣 105 年度轄內道路行道樹移植及後續道路修復工程 (預估) 4. 105 年度 158 等線示範道路景觀綠美化工程 (預估) -4 件路容景觀改善維護案均依限執行完成。
	4. 改善人行 空間(5%)	-	1000m	8000m	-	100%	5	雲林縣高鐵特定區人行道整建工程 -優於年度規劃並執行完成。
三、業務服務 流程再造創 新改良(10%)	1. 道路挖掘 申請資訊 公開化 (10%)	-	50 件	100 件	-	100%	10	雲林縣公共管線挖掘便民資訊網。 -全面要求線上管線申挖作業，落實資訊平台功能。
各施政目標達成度權分合計(最高 60 分)							60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指標(4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公文績效	15%	75	11.25
2.	電話禮貌	15%	86.46	12.97
3.	參加評比優異表現 1. 獲內政部營建署「105 年度市區道路人本環境建設計畫」優等。 2. 獲交通部「104 年度縣市政府橋梁維護管理作業評鑑」檢測作業-優等。	10%	40	4
其他業務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40 分)				28.22 分

二、人力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終身學習時數	30%	65	19.5
2.	配合員額管理作為	20%	50	10
3.	人事處辦理本府年度政策性訓練課程其分配名額之參訓情形	30%	95	28.5
4.	推動員工協助方案作為	20%	90	18
人力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76 分

三、經費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向上級機關爭取競爭型或專案型補助經費	100%	80	8
經費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8 分

參、施政績效總分

一、業務面向分數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分數，權分為 60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分數，權分合計 28.22 分。

業務面向權分合計為 88.22 分，乘以權重 80%，業務面向分數小計 70.58 分。

二、人力面向分數

人力面向權分合計為 76 分，乘以權重 10%，人力面向分數小計 7.6 分。

三、經費面向分數

經費面向權分合計為 80 分，乘以權重 10%，經費面向分數小計 8 分。

四、績效總分

加總業務面向分數、人力面向分數及經費面向分數，績效總分為 86.18 分。

肆、未達目標值之施政目標檢討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無	-	-	-

伍、績效總評

經檢討總績效來分析，就業務面向而言，業務推動執行績效有達成年度績效目標值且執行績效良好，惟人力面向仍待加強，爾後積極主動提昇自我能力，持續加強執行面，全力協助推動縣政建設，以達施政期程目標。

教育處 105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教育是國家希望的工程，教育也是偏鄉弱勢學童得以翻身，向上流動的希望。雲林縣有相當比例的學童是來自於弱勢家庭，為落實社會正義，彌補先天的不平等，教育主管單位積極執行行動方案，落實教育理想。

縣長以「十全十美邁向卓越」為教育目標，以教育投資加碼 20%來打造舒適安全校園，希冀雲林教育翻轉，領航臺灣教育邁向卓越。十全十美行動方案的落實讓學校師資更專業化、建構優質安全教學環境、保障學童吃的安全、照顧弱勢家庭學童、提升藝文美學課程、營造友善校園、推動全人教育等

貳、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一、業務面向(80%)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60%)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 年 參考值	105 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一、降低中輟率提升復學率(5%)	學校及教師結合鄉鎮市公所強迫入學委員會承辦人，積極尋找中輟學生，輔導復學。(5%)	-	復學率提昇至 80%	提昇學年度復學率 78.33%	-	97.91%	4.9	105 年度中輟人數 120 人，輟學原因最高為個人因素、其次為家庭因素；請學校及公所強迫入學委員會積極輔導學生返校就學，並持續督導後續追蹤情形。
二、建立校園安全網、減少校安通報率(10%)	落實辦理精進校園安全 28 項措施。(10%)	-	85%	100%	-	100%	10	持續督導各校落實辦理精進校園安全 28 項措施
三、提升弱勢學生學習照顧(15%)	辦理各項弱勢學生補助措施，爭取民間單位資源投入偏鄉。(15%)	上半年據點 56 個，下半年據點 58	-	上半年計有 56 個據點、下半年計有	持平	-	15	105 年度上半年計有 56 個據點辦理、下半年計有 58 個據點辦理夜光天使點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個。 豐泰文教基金會補助夜光天使計畫204萬8,325元整。		58個據點。 豐泰文教基金會補助夜光天使計畫計629萬7,867元。	207.46%			燈專案計畫。另爭取到豐泰文教基金會補助夜光天使計畫計629萬7,867元。
四、特殊教育及學前教育(10%)	1. 辦理國中小(含學前)特殊教育評鑑(4%)	-	20校	48校	-	100%	4	依據105年度特殊教育評鑑第1階段(設特教班學校國中18所、國小30所)評鑑結果,2間須辦理追蹤評鑑。惟,各校須就評鑑委員所列建議事項提出改善計畫送輔審議。
	2. 辦理公私立幼兒園評鑑(3%)	-	31所	24所(3所停辦)	-	77.42%	2.32	105學年度預計對27所幼兒園進行基礎評鑑已完成24所評鑑其中3所幼兒園停辦,內容包含設立與營運、總務與財務管理、教保活動課程、人事管理、餐飲與衛生管理、安全管理等六大面向,並將針對部分需改進之幼兒園進行追蹤評鑑。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3. 辦理各類幼兒園業務稽核業務(公安、交通車、英美語、未立案、合作園)(3%)	-	160所	160所	-	100%	3	105學年度進行聯合稽查業務各校均符合相關稽查。
五、整建中小教育設施及設備優質化(5%)	1. 據點辦理情形(3%)	-	100%	100%	-	100%	3	241所學校完成經費撥款/20所學校完成規劃設計並施工中/1所學校進行規劃設計中
	2. 經費執行情形(2%)	-	100%	100%	-	100%	2	至105年12月31日止經費執行數〔已撥付廠商2,831萬元,應付未付數754萬元。計畫執行賸餘數301萬元〕/當年度預算數3,886萬元
六、廁所整建(5%)	1. 據點辦理情形(3%)	-	100%	100%	-	100%	3	105年度核定校數10校,5校已完成經費撥付/4校已完成劃設計/1校規劃設計中
	2. 經費執行情形(2%)	-	100%	100%	-	100%	2	至105年12月31日止經費執行數〔已撥付廠商93萬元,應付未付保留數793萬元。計畫執行賸餘數14萬元〕/當年度預算數900萬元
七、學生接受	每年學生健康	-	100%	已於教	-	100%	5	本縣105學年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免費健康 檢查(5%)	檢查招標進度(5%)			育部規 定期限 內(8月 底前) 完成招 標，達 成率10 0%。				度學校學童腸 內寄生蟲及尿 液檢查暨學生 健康檢查已於1 05年12月24 日辦理完竣，尿 液篩檢計56,35 0名；寄生蟲篩 檢計33,954名 ；血液檢查計7 360名；學生健 康檢查計17,89 5名。
八、有效防制 毒品入侵 校園(5%)	1. 配合本縣檢 警單位及校 外會，辦理各 項反毒宣導(3%)	-	100場	226場	-	100%	3	教師場次113 學生場次113 共計226場
	2. 要求各校落 實春暉專案 計畫(2%)	-	3次	9次	-	100%	2	105年2月(寒 假結束)、3月 (228三天連假) 、4月(清明 三天連假)、5 月(定期發放) 、6月(端午三 天連假)、9月 (暑假結束)、9 月(中秋三天連 假)、10月(國 慶三天連假)、1 1月(定期發放)前發放，合 計發放9次。
各施政目標達成度權分合計(最高60分)							59.22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指標(4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100分，最低0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公文績效	15%	90	13.50

2.	電話禮貌	15%	86.92	13.04
3.	參加評比優異表現 1. 豐榮國小榮獲 105 年度教育部藝術教育貢獻國小組績優學校。 2. 雲林縣社區大學榮獲教育部 105 年度評鑑優等。 3. 105 年全國身心障礙國民運動會」榮獲金牌 6 面、銀牌 18 面、銅牌 17 面。 4. 104 學年度全國國小樂樂棒球決賽，本縣文興國小榮獲五年級組第四名；崙背國小榮獲六年級組第二名。 5. 104 學年度全國國小樂足球決賽，本縣嘉興國小榮獲六年級組第三名。 6. 麥寮國民小學海豐分校 102 年度老舊校舍拆除重建工程，榮獲 2016 建築園冶獎。 7. 樟湖生態國民中小學校舍工程。榮獲「2016 國家卓越建設獎－最佳規劃設計類公共建設類金質獎」。 8. 大埤國小獲教育部國教署「營造空間美學與發展特色學校」佳作。 9. 辦理公立國民中小學老舊廁所整修工程計畫提報教育部參加評選活動獲設計優等獎、最佳佈置獎及 10 萬元獎金。	10%	100	10
其他業務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40 分)				36.54 分

二、人力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	------	----	---------------------------	-------------------

1.	終身學習時數	30%	100	30
2.	配合員額管理作為	20%	50	10
3.	人事處辦理本府年度政策性訓練課程其分配名額之參訓情形	30%	85	25.5
4.	推動員工協助方案作為	20%	90	18
人力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83.5 分

三、經費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向上級機關爭取競爭型或專案型補助經費	100%	100	100
經費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100 分

參、施政績效總分

一、業務面向分數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分數，權分為 59.22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分數，權分合計 36.54 分。

業務面向權分合計為 95.76 分，乘以權重 80%，業務面向分數小計 76.61 分。

二、人力面向分數

人力面向權分合計為 83.5 分，乘以權重 10%，人力面向分數小計 8.35 分。

三、經費面向分數

經費面向權分合計為 100 分，乘以權重 10%，經費面向分數小計 10 分。

四、績效總分

加總業務面向分數、人力面向分數及經費面向分數，績效總分為 94.96 分。

肆、未達目標值之施政目標檢討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一、降低中輟率提升復學率。(5%)	學校及教師結合鄉鎮市公所強迫入學委員會承辦人，積極尋找中輟學生，輔導復學。(5%)	2.09%	每月召開中輟追蹤輔導聯繫會議，請學校、公所、社會處、警察局、家庭教育中心、學生輔導諮商中心等單位，共同研

			商中輟學生復學策略。
四、特殊教育及學前教育。(10%)	2. 辦理公私立幼兒園評鑑。(3%)	22.58%	105 年度目標值應為 27 所，誤植為 104 年度 31 所目標值，且 27 所幼兒園中，有 3 所停辦，故實際完成 24 所幼兒園評鑑。公私立幼兒園評鑑預計 102 學年度至 106 學年度完成轄內所有幼兒園評鑑，106 學年度將全數執行完畢。

伍、績效總評

施政目標達成度方面，在「降低中輟率提升復學率」、「建立校園安全網、減少校安通報率」、「提升弱勢學生學習照顧」、「特殊教育及學前教育」、「整建國中小教育設施及設備優質化」、「廁所整建」、「學生接受免費健康檢查」、「有效防制毒品入侵校園」等 8 項指標，雖降低中輟率提升復學率未達目標值但已較往年進步以及辦理公私立幼兒園評鑑因目標值誤植且有 3 所停辦故導致未能達目標值，其餘 6 項皆達到原訂目標。

本處 105 年度施政績效總分為 94.96 分，所訂施政目標大多達成原定目標值，執行績效良好，期望明年度能更加進步。

農業處 105 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壹、前言

輔導有機農業及農業生產設施設備，減輕農民勞力成本，增進經營績效，提高農產品產值，繁榮農村經濟，以提升生產效能力及提升農業競爭力；使用生物性防治，減少化學農藥使用量，降低成本，友善生活環境，達成農業永續經營。

辦理平地景觀造林新植及撫育工作，增加平原綠地面積，維護本縣動植物資源，積極辦理生態資源調查、監測及教育宣導工作。

調查研究相關工業開發營運對周邊漁業經營與環境之影響，監測及輔導業者遵守用藥規範，提升養殖技術水準，確保水產品衛生安全；加強畜牧污染防治工作並強化源頭減廢提升畜牧廢水、廢棄物及臭味防制效能，建立畜牧產業新形象，預防疾病發生，加強正確用藥觀念；查緝及取締違法屠宰行為，維護本縣消費者食肉之安全、衛生，以期本縣畜牧產業永續經營。

輔導農民團體農漁產品產銷平衡，強化集貨場及現代化蔬果加工運銷設備，提昇農產品品質，辦理農產品國內外展售推廣促銷活動，以拓展農產品多元行銷通路，並輔導農民團體改善農產品包裝設計，建構安全農業在地品牌；健全農民組織，輔導各級農會正常營運，加強農業推廣教育工作與自營業務拓展，導向企業化與專業化經營，提昇服務效能，並輔導本縣各級農會依規定辦理農民健康保險。

本處依據雲林縣政府 105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長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會狀況及本處未來發展需要，編訂 105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下：

一、建構安全農業

- (一)加強肥料管理與查驗監控，提高作物生產效率。
- (二)發展現代化、精緻暨設施農業，提昇經營效率及競爭力。
- (三)輔導有機農糧產品及有機農糧加工抽驗工作。
- (四)落實飼料抽驗監測，強化違法屠宰查緝，輔導產銷履歷，建立優良畜產品形象。
- (五)推動農業綜合調整方案，改善農業結構，促進生產企業化。

二、推動減碳造林及環境綠美化，營造優質生態環境

- (一)推廣植樹綠化及造林減碳，提升生活環境品質，發展平原綠境休閒產業。
- (二)加強環境綠美化，推動百萬植樹計畫，緩和溫室效應作用。

三、促進漁業永續經營發展

- (一)實施魚苗放流，增裕漁業資源。
- (二)調整漁業作業型態，確保水產資源永續利用，促進漁業發展，改進漁民生活。

四、強化產業升級，降低畜牧污染

- (一)輔導畜牧場設置與管理。
- (二)強化斃死畜禽非法流用管理。
- (三)推動新式畜禽舍，辦理污染防治設備補助，提昇污染防治能力。
- (四)推動安全畜禽產品認證，建立在地優質畜產品牌，增加附加價值。

五、農業人才培訓，打造雲林優質農業環境

- (一)辦理農業人才培訓，提升農業技能與研發能量。
- (二)辦理農業訓練及政策推廣，強化農民組織，保障農民權益。
- (三)推動休閒農業，打造雲林優質農業環境。

六、輔導農特產品行銷

- (一)輔導拓展農產品外銷市場。
- (二)拓展多元農產行銷通路，強化安全認證及企業合作，開創新興市場。
- (三)持續建構在地優質雲林品牌。

七、加強動植物保健，預防疫病蔓延

貳、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一、業務面向(80%)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60%)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一、建置安全農業 (18%)	1.有機抽驗-田間及市售產品檢驗、標示檢查。農作物農藥殘留監測(10%)	-	600件	659件	-	100%	10	已達成年度預定辦理進度
	2.肥料抽驗工作(2%)	-	45件	47件	-	100%	2	已達成年度預定辦理進度
	3.飼料抽驗監測工作(2%)	-	210件	240件	-	114%	2	已達成年度預定辦理進度
	4.動物疾病檢查及診斷(2%)	-	2.5萬件	2萬7136件	-	100%	2	已達成年度預定辦理進度
	5.違法屠宰查緝(2%)	129場次	-	144場次	11.63%	-	2	已達成年度預定辦理進度
二、推動減碳造林	1.受理苗木申請及苗	-	6萬株	78,778株	-	100%	5	已達成年度預定辦理進度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及環境 綠化， 營造優 質生態 環境 (15%)	木配撥工 作(5%)							
	2. 辦理畜 牧場污 染防治 及再利 用設備 補助(10 %)	-	30 場次	90 場次	200%	-	10	已達成年度預 定辦理進度
三、促進漁 業永續 經營發 展(12%)	1. 實施魚苗 放流(7%)	250 萬尾	-	192 萬尾	-23.2%	-	0	
	2. 獎勵休漁 (5%)	850 艘	-	816 艘	-4%	-	0	
四、農業人 才培訓 計畫(5 %)	1. 辦理農業 人才專案 培訓(5%)	259 人次	-	244 人 次	-5.79%	-	0	
五、輔導農 民團體 辦理農 特產品 行銷工 作(10%)	1. 辦理國內 外農特產 品推廣行 銷活動(1 0%)	10 場次	-	13 場次	30%	-	10	已達成年度預 定辦理進度
各施政目標達成度權分合計(最高 60 分)							43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指標(4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公文績效	15%	90	13.5
2.	電話禮貌	15%	87.42	13.11
3.	參加評比優異表現 1. 社區植樹綠美化計畫(全國 模範社區及模範社區本縣 各 1 社區得獎)。	10%	100	10

	<p>2. 輔導口湖鄉水產養殖產銷班第 11 班獲選全國績優漁業產銷班。</p> <p>3. 輔導漁船保險艘數全國第 1 名。</p> <p>4. 辦理 104 年度產銷履歷家畜產品行政檢查案，經行政院農委會績效評比，榮獲全國第三名。</p> <p>5. 辦理 104 年畜牧類農情調查工作，經行政院農委會評定為畜牧類第一組第一名。</p> <p>6. 執行 104 年有機畜產品及 CAS 優良產品稽查業務，績效達全國第一名。</p> <p>7. 督辦 104 年度本縣豬隻運輸死亡保險及豬隻死亡保險業務獲直轄市及縣(市)政府組成保業務甲組第一名，成績優良。</p> <p>8. 2016 全國精品咖啡豆評鑑頭等獎：山海觀咖啡。</p> <p>9. 2016 全國 12+1 強咖啡豆評鑑亞軍：嵩岳咖啡。</p>			
其他業務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40 分)				36.61

二、人力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終身學習時數	30%	65	19.5
2.	配合員額管理作為	20%	50	10
3.	人事處辦理本府年度政策性訓練課程其分配名額之參訓情形	30%	75	22.5
4.	推動員工協助方案作為	20%	80	16
人力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68 分

三、經費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向上級機關爭取競爭型補助經費	100%	100	100
經費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100 分

參、施政績效總分

一、業務面向分數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分數，權分為 43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分數，權分合計 36.61 分。

業務面向權分合計為 79.61 分，乘以權重 80%，業務面向分數小計 63.69 分。

二、人力面向分數

人力面向權分合計為 68 分，乘以權重 10%，人力面向分數小計 6.8 分。

三、經費面向分數

經費面向權分合計為 100 分，乘以權重 10%，經費面向分數小計 10 分。

四、績效總分

加總業務面向分數、人力面向分數及經費面向分數，績效總分為 80.49 分。

肆、未達目標值之施政目標檢討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三、促進漁業永續經營發展(12%)	1. 實施魚苗放流(7%)	23.2	1. 經濟不景氣，影響民眾放流數量。 2. 放流大型魚苗，減少整體數量。
	2. 獎勵休漁(5%)	4	獎勵休漁，取決於漁民自願，會加強宣導。
四、農業人才培訓計畫(5%)	1. 辦理農業人才專業培訓(5%)	5.8	開班班數固定，名額也有限制，無法每年增加，倘報名未結業，會造成人數減少、

伍、績效總評

雲林縣已跳脫傳統農業的思維，不論是建構安全農業或提升農業生產競爭力，整體農業發展已經大幅改變與轉變，也正因為以農民及消費者的角度為思考的出發點，除了以安全農業為訴求，進而帶動全國消費者與各大通路前來採購雲林農產品。發展安全農業的同時，更擬定三大策略

方向，建立安全生產體系、強化安全認證產品、打造安全農產通路，從初級的生產到通路的行銷，縣政府更以帶頭衝刺的精神，率領廣大的農漁民向前走，亦開拓了國際通路及全新視野。

改變與轉變中的雲林農業，正朝向新型態的發展，農業首都2.0讓雲林縣不但成為糧食供應中心、加工中心，還要打造臺灣綠色廚房，未來更要成為農業發展的教育中心、學術中心、人才中心、技術中心和國際農業組織交流中心。

社會處 105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為全面照顧本縣各弱勢族群，落實社會福利社區化，本處建構完善福利服務輸送網絡，連結社會資源，並結合民間團體，主動提供協助；透過單一窗口，依地方民眾需求，提供近便性服務。

本處依據雲林縣政府 105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會狀況及本處未來發展需要，編訂 105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本處年度施政目標如下：

一、建構弱勢家庭社會安全網：

辦理急難救助，協助緊急需求之弱勢民眾，紓解困境；加強低收入戶輔導服務，協助低收入戶自立及脫貧；辦理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傷病醫療及住院看護費補助，有效掌握核發補助費用時效；辦理實物銀行，提供本縣弱勢家庭維持基本生活所需之實物需求。

二、建構家庭服務中心：

為整合單親家庭服務站及本縣各項福利資源，104 年度於虎尾鎮及西螺鎮設置雲林縣家庭服務中心，另預計在 105 年度新設台西區及北港區家庭服務中心，提供弱勢家庭或需受助家庭就近性、在地性、便利性及整合性服務。

三、推展居家式托育服務：

居家式托育服務內容包含托育媒合，並提供托育諮詢服務，辦理保母托育管理業務，招募及儲備保母人員並進行保母托育環境安全檢核、安排保母之在職訓練、訪視輔導、保險、健康檢查、親職講座及宣導活動，另托育費用補助為一般家庭、弱勢家庭、祖父母加碼補助。

四、維護家庭暴力保護個案聲請保護令權益：

提供家庭暴力被害人法律相關服務，包含保護令撤回案件諮詢服務、陪同出庭以及網絡聯繫，以支持個案順利完成訴訟程序。

五、強化社工專業知能，落實在職訓練與督導及專業品質查核機制：

藉由辦理社工人員分級及在職訓練，落實社工專業督導、專業人力查核及服務品質機制，強化個案直接服務社工人員專業知能，以提升個案服務品質。

六、落實老人在地照顧：

規劃辦理一鄉鎮一長青食堂，補助長者共同會餐及提供多元服務，如長青學苑、樂齡中心、關懷問安、健康促進等，以落實在地老化的樂活目標。

七、建置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資源網絡：

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辦理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推展(辦理)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以整合福利服務資源網絡。

八、建構高齡及身心障礙者友善城市服務網：

辦理敬老行樂及幸福專車免費接送服務，提供系統性的交通運輸服務，促進偏遠地區老人、身心障礙者及弱勢家庭生活上的便利性。建立身心障礙者復康巴士調度中心提供身心障礙者一般性就醫、就學、就養等相關福利服務。

貳、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一、業務面向(80%)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60%)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一、建構弱勢 家庭社會 安全網 (12%)	1. 辦理急難救助，協助緊急需求之弱勢民眾，紓解困境。(3%)	-	1,000 人次	1,616 人次	-	100%	3	辦理急難救助共服務 1,419 人次，馬上關懷急難救助共服務 197 人次，協助遭受急難民眾獲得及時、有效之救助。
	2. 加強低收入戶輔導服務，協助低收入戶自立及脫貧。(1%)	-	800 人次	1,120 人次	-	100%	1	辦理各項脫貧活動、教育課程，並協助有工作能力未就業之低收入戶轉介就業服務機構，共計服務 1,120 人次。
	3. 辦理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傷病醫療及住院看護費補助，有效掌握核發補助費時效。(2%)	-	800 人次	988 人次	-	100%	2	依據本府處理人民申請案件項目暨期限表規定 14 日內辦理審核及費用核發工作；中低收入戶醫療補助共計補助 121 人次；中低收入戶住院看護補助共計補助 451 人次；中低收入戶老人住院看護補助共計補助 416 人次。
	4. 辦理實(食)物銀行，提供本	-	250 戶/ 月	488 戶 次/月	-	100%	6	優先運用民間單位或個人捐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縣弱勢家庭維持基本生活所需之實物需求。(6%)							贈物資，不足之物資由本縣公益彩券盈餘購置辦理實物銀行，105年共計發放5,861戶次，平均每月發放488戶次，以維持其基本生活所需之實物。
二、推展家庭服務中心建置與營運計畫(6%)	1. 空間服務成效(1.5%)	90%	-	99%	10%	-	1.5	105年館舍空間服務達8,632人次，服務成效(滿意度)為99%。
	2. 個案服務成效(1.5%)	85%	-	93%	9.41%	-	1.5	105年度共服務85戶，240人，服務成效(滿意度)為93%。
	3. 團體服務成效(1.5%)	72.3%	-	93%	28.63%	-	1.5	105年度共辦理3方案，18場次，服務193人次，服務成效(滿意度)為93%。
	4. 方案服務成效(1.5%)	90%	-	92%	2.22%	-	1.5	105年度共辦理21方案，39場次，服務3,638人次，服務成效(滿意度)為92%。
三、推展居家式托育服務(6%)	1. 辦理托育費用補助(1.5%)	7,878 人次	-	9,121 人次	15.78%	-	1.5	申請托育補助績效良好
	2. 辦理托育人員專業資格訓練(1.5%)	314 人次	-	713 人次	127%	-	1.5	托育人員資格訓練參加人數眾多
	3. 辦理居家式托	450 人	-	3,182	607%	-	1.5	宣導場次多元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育服務中心宣 導活動(1.5%)	次		人次				
	4. 辦理托育人員 在職訓練(1.5 %)	1,283 人次	-	1,371 人次	6.86%	-	1.5	擔任居家托育 人員進修成效 佳
四、維護家庭 暴力保護 個案聲請 保護令權 益(8%)	1. 法律服務及 保護令撤回 案件諮詢服 務(6%)	2,519 人次	-	2,619 人次	3.97%	-	6	提供法令解 說、司法程序說 明、保護令相關 撰狀填寫及協 助撤回保護令 聲請案件之當 事人相關諮 詢…服務。
	2. 陪同出庭 (1%)	492人 次	-	534人 次	8.54%	-	1	陪同無助的被害 人,提供出庭 服務,可適時給 予情緒支持及 提供出庭資 訊,減低個案面 對法庭之陌生 與焦慮。
	3. 網絡聯繫 (1%)	655人 次	-	960人 次	46.56 %	-	1	藉由網絡間的 聯繫,與網絡成 員相互討論對 個案的服務,進 行不同或相同 專業間的交流。
五、強化社工 專業知 能,落實 在職訓練 與督導及 專業品質 查核機 制(4%)	1. 社工人員專 業在職訓 練。(1%)	-	4場	22場	-	100%	1	105年計辦理社 工人員專業在 職訓練 22 場 次,內容包含職 前訓練1場、專 業訓練(包含保 護性社工專業 課程)10場、督 導專業課程 4 場、分級初階訓 練 5 場及分級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進階訓練 2 場。
	2. 社工人員督 導機制 (1%)	-	個別督 導-4 次 團體督 導-4 次	個別督 導-4 次 團體督 導-4 次	-	100%	1	150 年由社工督 導針對所屬社 工員分別進行 4 次個別督導及 團體督導，並針 對社工員之需 求提供行政、專 業及情緒支持 性協助，以強化 社工員個案服 務專業能力，以 提升個案服務 品質。
	3. 保護性社工人 力查核會議 (1%)	-	2 次	2 次	-	100%	1	105 年分別於 4 月 19 日及 11 月 7 日辦理雲林縣 保護性社工人 力查核會議。
	4. 保護性社工專 業服務品質提 升小組會議 (1%)	-	2 次	3 次	-	100%	1	105 年辦理 1 場 保護性社工專 業服務品質評 核小組會議及 2 場保護性社工 專業服務品質 評核小組複評 會議。
六、落實老人 在地照顧 (12%)	一鄉鎮一長青 食堂(12%)	-	20 處 (鄉、 鎮、市)	20 處 (鄉、 鎮、市)	-	100%	12	達成 20 鄉、 鎮、市(涵蓋率 達 100%，共計 33 個據點數
七、建置身心 障礙者福 利服務資 源網 (10.5%)	1. 辦理身心障礙 者生活補助 (0.5%)	196, 65 8 人次	-	194, 32 3 人次	-1.19 %	-	0	105 年受益人 數：16, 193 人 (低收 3, 337 人，中低收 781 人，非低收 12, 051 人，榮 民 24 人)，受益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人次：194,323 人次。
	2. 辦理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0.5%)	1,847 人	-	1,957 人	5.96%	-	0.5	共補助 1,957 人，補助新台幣 3 億 2,363 萬 9,024 元整。
	3. 辦理輔具補助 (0.4%)	3,150 人次	-	3,569 人次	13.3%	-	0.4	共補助 3,569 人次，補助新台幣 3,171 萬 6,277 元整。
	4. 提供身心障礙者生涯轉銜及個案管理服務 (0.5%)	個案量 (1125 案)/個 案管理 人數 (12人)	-	個案量 (1394 案)/個 案管理 人數 (13人)	14.38 %	-	0.5	勞務委託社團法人雲林縣復健青年協進會辦理 105 年度「身心障礙者生涯轉銜暨個案管理服務中心」實施計畫，轉銜服務人數計 36 人，服務人次計 137 人次；個案管理服務人數計 497 人，服務人次計 5,669 人次；諮詢服務人數計 861 人，服務人次計 1,443 人次。
	5. 推動身心障礙者臨時暨短期照顧服務 (0.3%)	7,845 人次	-	7,744 人次	-1.29 %	-	0	採契約委託社團法人雲林縣身心障礙者重建協會、社團法人雲林縣虎尾身心障礙協會、社團法人雲林縣台西身心障礙者協會分三區辦理 105 年度身心障礙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者臨時暨短期照顧服務，補助經費共計新台幣422萬元，服務時數共2萬0,500.5小時，受益人次7,744人次。
	6. 補助身心障礙者參加現金給付之社會保險(0.4%)	619,718人次	-	613,434人次	-1.01%	-	0	105年受益人次(輕度身障健保232,782人次，身障公保3,228人次，身障農保205,301，身障軍保20人次，身障勞保172,103人次)
	7. 補助低收入戶、輕度身心障礙者、所得未達一定標準者國民年金保險費(0.4%)	121,458人次	-	129,190人次	6.37%	-	0.4	1. 低收入戶：28,429人次 2. 輕度身心障礙者：36,062人次 3. 所得未達一定標準者：64,699人次
	8. 推展身心障礙福利服務(0.4%)	26,078人次	-	26,101人次	0.09%	-	0.4	輔導本縣身心障礙福利團體(機構)辦理各項福利活合計辦理36場次，補助金額計新台幣123萬2,070元整。
	9. 推動社區日間作業設施服務(0.4%)	34人	-	63~72人	85.29%~111.76%	-	0.4	一、本案申請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105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社團法人雲林縣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 年 參考值	105 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p>身心照護協會辦理，核定補助經費新台幣184萬3,000元整，每季服務個案19-20名；補助社團法人雲林縣啟智協會辦理，核定補助經費新台幣146萬5,000元整，每季服務個案10-12名；補助社團法人雲林縣復健青年協進會辦理，核定補助經費新台幣186萬5,000元整，每季服務個案9-10名，執行期間為105年1月1日至105年12月31日止。另由本府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補助社團法人雲林縣台西身心障礙者福利協會經費新台幣89萬6,000元整，每季服務個案10-15名，及補助社團法人雲林縣重建身心障礙者福利協會經費新台幣89萬6,000元整，每季服務個案15名。</p> <p>二、以上五單位</p>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共計核銷新台幣631萬6,082元整。
	10. 推動社區式日間照顧服務(0.4%)	100人/2據點	-	125人/7據點	25%	-	0.4	一、社區日間照顧服務計畫：分五區執行，共服務102人。 二、社區式日間服務佈建計畫：分二區執行，共服務23人。
	11. 推動家庭托顧服務(0.3%)	18人/6據點	-	18人/6據點	持平	-	0.3	105年1月1日起至105年12月31日止，家庭托顧服務設有6據點，6位照顧服務員服務人數含共同生活之身心障礙家屬不得超過3人，受益人數18人，服務人次為4,341人次。
	12. 輔具銀行維修服務(6%)	2,255件	-	2,258件	0.13%	-	6	輔具回收627件，租借1,602件，二手輔具媒合29件。
八、建構高齡及身心障礙者友善城市服務網(1.5%)	1. 辦理敬老行樂服務(0.5%)	619,514人次	-	555,444人次	-10.34%	-	0	本縣老人暨身心障礙者搭乘大眾運輸工具票價優待方案，105年度編列預算新台幣2,490萬元執行，辦理情形分述如下：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 年 參考值	105 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p>(一)縣內公路客運部份：配合之客運公司有臺西、嘉義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總路線數共 51 條路線，以免費搭乘方式辦理；105 年度搭乘之本縣老人暨身心障礙者，約計 41 萬 0,894 人次。</p> <p>(二)縣內市區公車部分：自 104 年 8 月起新增本縣「斗六市西環」及「斗六市北環」等 2 路市區客運路線，由臺西客運取得營運路線許可。105 年度搭乘之本縣老人暨身心障礙者約計 3,129 人次。</p> <p>(三)搭乘北高捷運部份：本縣老人暨身心障礙者(含陪同者 1 人)搭乘台北捷運及高雄捷運，以半價優待，105 年度搭乘之本縣老人暨身心障礙者，約計 14 萬</p>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1,421 人次。 二、105 年度本 方案支出計新 台幣 2,554 萬 7,384 元整。
	2. 幸福專車服 務(0.5%)	107,40 5 人次	-	118,87 3 人次	10.68 %	-	0.5	本縣 105 年編 列經費 1,249 萬 5,000 元，補 助古坑鄉(2 輛)、虎尾鎮、 林內鄉、大埤 鄉、荊桐鄉、元 長鄉、北港鎮、 斗六市等 8 鄉 鎮市、9 輛車辦 理幸福專車服 務計畫，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服務 11 萬 8,873 人 次。
	3. 建立身心障礙 者復康巴士調 度中心(0.5 %)	24,946 人次	-	30,019 人次	20.34 %	-	0.5	1. 本縣現有 23 輛復康巴士辦 理載送身心障 礙者(以肢障重 度、視障重度為 優先)，服務地 點為台中以 南、台南以北。 2. 105 年度，復 康巴士服務 3 萬 19 人次。
各施政目標達成度權分合計(最高 60 分)							58.3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指標(4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公文績效	15%	95	14.25
2.	電話禮貌	15%	86.29	12.94

3.	<p>參加評比優異表現 (有提報者請說明，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105 年家庭福利服務中心績效評核指標及評分基準獲甲等。 2. 行政院性別平等處 105 年地方政府性平業務輔導獎勵計畫，必評項目獲甲等金馨獎，選評項目獲性別平等創新獎。 3. 105 年度本縣毒品危害防制中心中央視導考核榮獲佳績，本處保護扶助組分數為 95.5 分，為本府各組成績最優者。 4. 本處今年稽查訪視宣導酒品、檳榔販賣通路及危害身心健康場共計 3,880 家次，兒少性侵害、性騷擾防治及網路安全宣導活動共計 264 場次。105 年青春專案評鑑績效為全國社政類第 1 名。 5. 獲財政部、衛生福利部「雲林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運用情形考核」成績特優。 6. 獲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105 年度指定辦理施政項目「身心障礙者個案管理服務計畫」」考核成績 97 分。 7. 獲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輔具工作成效查核」考核成績優等。 	10%	100	10
其他業務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40 分)				37.19 分

二、人力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終身學習時數	30%	100	30
2.	配合員額管理作為	20%	50	10
3.	人事處辦理本府年度政策性 訓練課程其分配名額之參訓 情形	30%	95	28.5
4.	推動員工協助方案作為	20%	100	20
人力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88.5 分

三、經費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向上級機關爭取競爭型或專 案型補助經費	100%	100	100
經費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100 分

參、施政績效總分

一、業務面向分數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分數，權分為 58.3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分數，權分合計 37.19 分。

業務面向權分合計為 95.49 分，乘以權重 80%，業務面向分數小計 76.39 分。

二、人力面向分數

人力面向權分合計為 88.5 分，乘以權重 10%，人力面向分數小計 8.85 分。

三、經費面向分數

經費面向權分合計為 100 分，乘以權重 10%，經費面向分數小計 10 分。

四、績效總分

加總業務面向分數、人力面向分數及經費面向分數，績效總分為 95.24 分。

肆、未達目標值之施政目標檢討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七、建置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資源網(10.5%)	1. 辦理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0.5%)	1.19%	因本縣有些鄉鎮不動產調幅稍微高漲如虎尾及其鄰近鄉鎮因高鐵設站，造成周邊土地地價調高，許多身心障礙者受地價調幅影響而無法通過補助，建議中央保障因地價政策調幅而受影響的舊案件。
	5. 推動身心障礙者臨時暨短期照顧服務(0.3%)	1.29%	未達成原因:105 年度申請臨時暨短期照顧服務人數少於 104 年度。 因應策略:將加強宣導臨時暨短期照顧服務，鼓勵照顧者申請此服務，減輕照顧者的照顧壓力。
	6. 補助身心障礙者參加現金給付之社會保險(0.4%)	1.01%	105 年度補助身心障礙者參加現金給付之社會保險相較 104 年度減少 6,284 人次，其中健保人次增加 1,008 人次、公保減少 92 人次、農保減少 5502 人次、軍保減少 4 人次、勞保減少 1,878 人次，推估減少原因可能為身心障礙人口就業比率下降，以及農保身障人口因年老死亡退保等因素。
八、建構高齡及身心障礙者友善城市服務網(1.5%)	1. 辦理敬老行樂服務(0.5%)	10.34%	1. 因本服務 105 年度採本縣老人及身心障礙者出示身份證明或身心障礙證明搭乘即可上車搭乘，無須買票，故人次統計由駕駛員填列報表交客運公司彙整，可能產生統計上的落差。 2. 106 年度下半年全面實施統一以電子票證作為識別，縣內老人及身心障礙者持電子票證上/下車刷卡方式免費搭乘與本府合約之客運公司

			車輛，及半價搭乘北捷/高捷。屆時將依實際搭乘之刷卡交易統計搭乘人次，且因提升搭車之便利性，冀希提高搭乘人次。
--	--	--	--

伍、績效總評

本處 105 年度業務面向分數、人力面向分數及經費面向分數，績效總分為 95.24 分。就業務面向而言，業務推動執行績效大部份達到目標值，其中在建構弱勢家庭社會安全網、推展家庭服務中心建置與營運、推展居家式托育服務、維護家庭暴力保護個案聲請保護令權益、強化社工專業知能，落實在職訓練與督導及專業品質查核機制、落實老人在地照顧、建置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資源網絡、及建構高齡及身心障礙者友善城市服務網等施政目標上，都已達到目標值且各項績效卓著；僅在辦理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推動身心障礙者臨時暨短期照顧服務、補助身心障礙者參加現金給付之社會保險、辦理敬老行樂服務等 4 項，未達目標值，是本處未來需持續努力項目。

總體而言，各項指標在同仁的努力下，都盡力達到目標，且成效與 104 年度相當（104 年度績效總分 91.94 分）。對於未達預期目標者，本處將檢討改進、謀求解決之道並加強努力，以期早日達成目標。

勞工處 105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本處為強化縣內勞工各項權益之保障，增進福利、提昇個人及整體之就業力，並督促事業單位改善工作環境(含設施)之品質及安全衛生之維護。以落實各項勞政業務法令宣導，規劃辦理多元職業訓練，與監督事業單位遵循勞工退休金制度之提撥，續行外勞及勞工團體(工會)之輔導，建立及維繫勞資爭議調處機制之平台等應辦事項外，再配合中央政策革新推展各項勞資創新服務，以期營造本縣為「安全、安心、安定」之良好就業環境為目標。

為此依據縣政及政見推動方向，配合中(長)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金額，並衡酌當前社經發展趨勢及本縣勞工之各類需要，編訂 105 年度施政計畫臚列如后：

一、和諧勞資關係，共創勞資雙贏

(一)加強辦理勞工教育，提昇勞工知能。

(二)積極輔導事業單位成立勞資會議。

二、加強勞工福利措施，提升勞工生活品質

(一)參加職業訓練者媒合及輔導就業成功率，辦理就業徵才活動及促進就業服務宣導講座。

(二)規劃辦理失業者職業訓練課程。

三、維護勞工權益，保障勞工安全與健康，促進產業發展與社會安定

(一)辦理勞動基準法、就業服務法暨勞工法令宣導

(二)檢查及輔導本縣私立就業服務機構。

(三)加強事業單位勞動條件檢查。

四、維護身心障礙者工作權益，保障其公平參與職場就業之機會

(一)辦理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及庇護性就業。

(二)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工作。

五、創新業務項目

督促雇主改善勞動條件，穩定勞雇關係，以促進勞工之就業。

貳、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一、業務面向(80%)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60%)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 年 參考值	105 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一、和諧勞資關係，共創勞資雙	1. 加強辦理勞工教育，提昇勞工知能。(5%)	39 場次	-	41 場次	5.13%	-	5	105 年度辦理 41 場次之勞工教育活動。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贏。(15%)	2. 積極輔導事業單位成立勞資會議。(10%)	164家	-	281家	71.34%	-	10	105年度目標164家，實際達成281家，達成率171%。
二、加強勞工福利措施，提升勞工生活品質。(15%)	1. 參加職業訓練者媒合及輔導就業成功率。(10%)	開班人數449人， 結訓人數438人， 就業人數355人， 就業率81.05%	-	開班人數444人， 結訓人數431人， 就業人數350人， 就業率81.2%	0.19%	-	10	本年度就業率81.2%與104年度就業率81.05%相比，進步0.15%。
	2. 規劃辦理失業者職業訓練課程。(5%)	15班	-	16班	6.67%	-	5	完成16班開班授課，計有474名學員參訓，461位學員結訓，提昇縣民之就業技能，以協助失業勞工順利重返職場。
三、維護勞工權益，保障勞工安全與健康，促進產業發展與社會安定。(15%)	1. 勞動基準法、就業服務法暨勞工法令宣導。(2%)	17場次	-	20場次	17.65%	-	2	1. 勞動基準法令宣導10場次。 2. 性別工作平等法暨防制就業歧視法令宣導2場次。 3. 就服法法令宣導2場次。 4. 勞動安全衛生相關法令宣導6場次。
	2. 檢查及輔導本縣私立就	8次	-	73次	812.5%	-	3	105年度私立就業服務機構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 年 參考值	105 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業服務機構。 (3%)							檢查 66 次，法令宣導 7 次。
	3. 加強事業單位勞動條件檢查。(10%)	257 家次	-	420 家次	63.42 %	-	10	持續加強各工業區勞工及承包商安全衛生稽查及輔導降低職業災害發生，保障工作者安全與健康： 1. 實施安全衛生稽查 126 家次。 2. 中小企業安全衛生輔導 294 家次。
四、維護身心障礙者工作權益，保障其公平參與職場就業之機會。 (10%)	1. 辦理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及庇護性就業。(5%)	-	1. 庇護性就業：本縣轄內 5 家庇護工場進用 60 名身心障礙者參與就業。 2. 支持性就業：推介就業 15 人。	1. 庇護性就業：縣內 4 家庇護工場辦理，進用 57 位身心障礙者就業。 2. 支持性就業：成功推介 28 人就業。	-	1.95% 2.100%	4.88	1. 轄內聽語障環保清潔隊，補助 2 名專業人員(主管人員、就服員)，因原主管人員轉任該協會之總幹事，為兼顧管理品質及深入教導庇護性就業者，故依比例調整，由原來 12 位庇護性就業者調降至 9 位，故缺少 3 位名額。 2. 本府於 105 年度 10 月設立金健康有雞緣庇護農場，樂福庇護農場又於 104 年 12 月 31 日關閉，故 105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年轄內庇護工場為4家。 3. 支持性就業 105年度計已成功推介28人順利就業。
	2. 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工作。(5%)	-	1. 配置3名職管員 2. 每人每年服務案量為45人	1. 配置3名職管員 2. 年度總服務量203人(每人每年服務案量為67.7人)。	-	1.100% 2.100%	5	「辦理本縣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窗口計畫」,105年度服務量為203人次,計已輔導58人達成職業重建目標或穩定就業達3個月以上。
五、創新業務項目 (5%)	督促雇主改善勞動條件,穩定勞雇關係,以促進勞工之就業。(5%)	1,099 場次	-	1,113 場次	1.27%	-	5	1. 勞動權益受損申訴快速窗口。 2. 勞動法令電話諮詢專線。(5線) 2. 工安聯合稽查小組,以輔導代替開罰。 3. 105年勞動條件檢查計1,113件場次,諮詢案件計6,411件,違反勞動基準法裁處案計53件。 4. 事業主向本府申請勞動法專業人員到單位輔導。
各施政目標達成度權分合計(最高60分)							59.88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指標(4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公文績效	15%	95	14.25
2.	電話禮貌	15%	87.46	13.12
3.	參加評比優異表現，如下： 1. 勞動部 105 年度實地評核 104 年度「就業安定基金補助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辦理各項計畫評鑑計畫」獲得甲等 2. 「雲林縣政府辦理 104 年度防制人口販運工作成果考核」榮獲甲等。 3. 協辦法務部 105 年度中央聯合視導地方毒品危害防制中心獲第二類組優良。	10%	60	6
其他業務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40 分)				33.37 分

二、人力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終身學習時數	30%	100	30
2.	配合員額管理作為	20%	50	10
3.	人事處辦理本府年度政策性訓練課程其分配名額之參訓情形	30%	93	27.9
4.	推動員工協助方案作為	20%	85	17
人力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84.9 分

三、經費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向上級機關爭取競爭型或專案型補助經費	100%	80	80
經費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80 分

參、施政績效總分

一、業務面向分數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分數，權分為 59.88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分數，權分合計 33.37 分。

業務面向權分合計為 93.25 分，乘以權重 80%，業務面向分數小計 74.6 分。

二、人力面向分數

人力面向權分合計為 84.9 分，乘以權重 10%，人力面向分數小計 8.49 分。

三、經費面向分數

經費面向權分合計為 80 分，乘以權重 10%，經費面向分數小計 8 分。

四、績效總分

加總業務面向分數、人力面向分數及經費面向分數，績效總分為 91.09 分。

肆、未達目標值之施政目標檢討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四、維護身心障礙者工作權益，保障其公平參與職場就業之機會。(10%)	1. 辦理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及庇護性就業。(5%)	5%	<p>原因：</p> <p>1. 轄內聽語障環保清潔隊，補助 2 名專業人員（主管人員、就服員），因原主管人員轉任該協會之總幹事，為兼顧管理品質及深入教導庇護性就業者，故依比例調整，由原來 12 位庇護性就業者調降至 9 位，故缺少 3 位名額。</p> <p>2. 本府於 105 年度 10 月甫設立金健康有雞緣庇護農場，故 105 年轄內庇護工場維持為 4 家。</p> <p>策略：</p> <p>於今(106)年度上半年預計輔導設立一家庇護工(農)場，增加庇護性員工名額，提高服務案量。</p>

伍、績效總評

因應勞動三法施行，健全工會組織，提升勞工知能，增進專業技能及素養，特積極宣導各層工會辦理勞工教育訓練，績效良好。另在勞資爭議處理上，建置獨任調解人、仲裁人名冊，透過該專業人員之協助，提昇本縣勞資爭議處理之服務品質，調解成功率更高達6成以上，達到勞資爭議處理迅速、經濟及兼顧保障勞工權益之目的。

有關推動職業訓練培訓提升縣民之就業技能部分，本處每年均配合縣政推動及針對轄內需求予以規劃，105年度失業者職業訓練課程完成15班次開班授課(含獎勵金補助辦理1班次)，計有444位學員結訓，透過訓練得以重返職場；在就業促進方面，自行或配合轄內機關辦理就業徵才活動共計15場次，提供逾3,760個就業機會，希望協助失業勞工找到合適職缺，順利就業。另外在本縣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窗口方面，105年度服務量為203人次，計已輔導58人達成職業重建目標或穩定就業達3個月以上。

為貫徹勞動法令之執行，維護職場安全與勞動權益，落實勞動條件檢查執行、外勞生活管理輔導，辦理「推動中小企業工作環境輔導改善計畫」，加強臨廠宣導工安防災觀念並輔導事業單位改善設施設備，105年度實施安全衛生稽查126家次、外勞生活管理訪查案件6,626件、中小企業安全衛生輔導294家次，105年度勞工發生重大職業災害率比去年降低25%，顯示在勞安業務的推動已展現些許成果，未來將持續努力為勞工打造一個安全、安心與安定的就業環境；另對於職災勞工及遭逢急難勞工家庭，提供職災勞工個案主動服務，協助職災勞工家庭度過困境、重返職場，105年度主動關懷聯繫604件次，個案管理服務開案件數計45件，並提供單一窗口各項福利諮詢、法律協助、勞資爭議協調、經濟扶助、心理支持、就業服務、職能復健、職業重建等服務協助共765人次；發放勞動部職業安全署重大職業災害勞工慰問金17件，金額170萬元整。惟身心障礙就業促進業務上，部分未能達成所訂目標，未來將更積極主動，強化業務之聯繫溝通及資源整合應用，以達成身障者穩定就業之目標。

在其他業務及人力、經費等面向，違反勞工法令行政罰鍰處分案件共137件，罰鍰金額總計1,248萬元(違反勞基法53件，罰鍰金額144萬元/違反就業服務法84件，罰鍰金額1,104萬元)。另，105年度向中央爭取勞動條件法令實施計畫補助經費計4,435,524元整，對本縣勞工行政相關業務推動極為重要。

城鄉發展處 105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一、施政目標及重點：

本處施政係依都市計畫法等相關法規，辦理縣內各鄉鎮(市)都市計畫檢討、變更，以改善並提升都市計畫區內居民生活品質；並積極發掘景觀資源，有效改善及美化城鄉景觀，彰顯城鄉景觀特色；另強化都市地區特色，改善都市景觀、營造優良都市環境品質，積極規劃、開拓觀光遊憩據點與公共設施，提供縣民優質遊憩休閒場所，再者也辦理農村社區建設、農村基礎生產條件改善及災害復建工作，營造農村空間美學及生態環境，藉以提升農村生活品質，達成農村再生，建立富麗新農村之目的。

二、績效評估過程：

本處各同仁除戮力執行所屬業務外，也配合本府各局處重點推動工作，故績效評估內容除本處之施政目標達成度外，也包括有公文績效、電話禮貌等其他面項、人力面向及財政的經費面向，綜合以上各面向即 105 年度本處績效評估過程。

三、績效評估時間：

係以 105 年 1 月 1 日起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總計 1 年。

貳、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一、業務面向(80%)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60%)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 年 參考值	105 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一、都市計畫 (20%)	公告免指定建築線 (20%)	0	-	0	0	-	0	與 104 年參考值 0 相較，並無增減，主要係因配合市地重劃與區段徵收，因區段徵收與市地重劃尚未完成，故無法配合公告免指定建築線。
二、城鄉風貌及觀光業務 (20%)	景觀風貌規劃設計及工程 (20%)	137,088,240	-	172,588,000	25.9%	-	20	超越年度規劃。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三、鄉村風 貌營造 (20%)	辦理農村 再生業務 (20%)	74	-	100	135%	-	20	超越年度規劃
各施政目標達成度權分合計(最高 60 分)							40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指標(4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公文績效	15%	90	13.5
2.	電話禮貌	15%	87.13	13.07
3.	參加評比優異表現 1. 104 年度社區規劃師及農再 輔導斗六市榴中等 3 社區 穫社區景觀營造類建築園 冶獎。 2. 105 年度趣遊山海平原-幸 福有感輔導本處 7 項農產 品榮獲 2016 農村好物。	10%	40	4
其他業務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40 分)				30.57 分

二、人力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終身學習時數	30%	83	24.9
2.	配合員額管理作為	20%	50	10
3.	人事處辦理本府年度政策性 訓練課程其分配名額之參訓 情形	30%	90	27
4.	推動員工協助方案作為	20%	100	20
人力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81.9 分

三、經費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向上級機關爭取競爭型或專 案型補助經費	100%	85	85
經費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85 分

參、施政績效總分

一、業務面向分數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分數，權分為 40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分數，權分合計 30.57 分。

業務面向權分合計為 70.57 分，乘以權重 80%，業務面向分數小計 56.46 分。

二、人力面向分數

人力面向權分合計為 81.9 分，乘以權重 10%，人力面向分數小計 8.19 分。

三、經費面向分數

經費面向權分合計為 85 分，乘以權重 10%，經費面向分數小計 8.5 分。

四、績效總分

加總業務面向分數、人力面向分數及經費面向分數，績效總分為 73.15 分。

肆、未達目標值之施政目標檢討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一、都市計畫(20%)	公告免指定建築線	100%	與 104 年參考值 0 相較，並無增減，主要係因配合市地重劃與區段徵收，因區段徵收與市地重劃尚未完成，故無法配合公告免指定建築線。

伍、績效總評

本處 105 年度整體績效總分數為 73.15 分，本處同仁於 105 年度雖戮力於業務推動，惟業務推動執行指標有 1 項未達目標值，故尚有努力空間。至於人力面向本處相較於 104 年皆有大幅進步。綜上，爾後，本處在設定施政目標績效指標時將慎選更合適之指標，並於各面向再加強，才可避免人人都努力業務之執行，但在績效成效上卻不盡理想的窘境亦能更加提升民眾更高品質的服務。

地政處 105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本處綜管全縣地籍登記、資訊、地價、地用、地籍測量、土地徵收、公地撥用、重劃及區段徵收開發等業務，由縣政建設大方針到縣民權益小細節均為努力的目標。依據土地法 73 條之 1 規定，將列管期滿之未辦繼承案件移請國有財產局標售，讓土地能有效利用，減少產權不明之糾紛。更透過地籍清理業務處理權利內容不完整或與現行法令不符之地籍登記，有助健全地籍管理及確保土地權利，同時保障民眾財產權益。地價業務執行編製本縣公告土地現值表，核實調整公告土地現值，貫徹執行平均地權漲價歸公政策；辦理重新規定地價作業，以達到地利共享之目標；同時，加強不動產經紀及代銷業、地政士及不動產估價師管理，以維護不動產交易安全。近年來，本處持續辦理地籍圖重測，大幅提高地籍資料的正確性及利用性。為配合電子化政府，本處已建置地政資訊系統，推動地政 e 網通計畫，擴大地政資訊流通機制，提昇為民服務成效，達成簡政便民之目標。

貳、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一、業務面向(80%)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60%)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 年 參考值	105 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一、建立完整 正確之 地籍資 料，推動 地政業 務電腦 化(施政 目標 A) (14%)	1. 調閱地政電子 謄本。(2%)	-	共計 42 5,000 張金額 8,500,0 00 元整	已達成 42 萬 5 千張(金 額 85 萬 元整)	-	100%	2	已達成 105 年 施政計畫目標 值。
	2. 地政電傳資訊 系統查詢費用 。(2%)	查詢筆 數 75,0 00 筆 查詢費 用 750, 000 元 整	-	查詢筆 數 71,0 00 筆 查詢費 用 710, 000 元 整	-5.33 %	-	2	已達成 105 年 施政計畫年減 值。
	3. 辦理地籍圖重 測，減少土地	-	計畫辦 理筆數(已達成 8,231	-	100%	10	已達成 105 年 施政計畫目標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界址糾紛，提供縣政建設之需要。(10%)		總計 8,231 筆)，105 年 10 月 1 日辦理公告，重測成果亦如期繳交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	筆				值。
二、加強地價 合理化、 資訊化 (6%)	1. 依據平均地權條例規定編製土地現值表，作為土地移轉及設定典權時申報土地移轉現值之參考。(3%)	-	於 105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評議。	已達成 1 次	-	100%	3	已達成 105 年施政計畫目標值。
	2. 平均地權條例所規定地價作業，以作為申報地價及課徵地價稅之依據。(3%)	-	於 106 年 1 月 1 日公告。	已達成 1 次	-	100%	3	已達成 105 年施政計畫中原定目標值。
三、維護土地 使用秩序(10%)	公地管理：辦理縣有耕地之出租、租金收取及舊欠催收。清查閒置土地及排除占用。(10%)	-	清查被占用土地計 16 筆；明 105 年度將輔導合法承租或收取使用補償 3 筆。	已完成清查轄區內被占用土地計 16 筆；並輔導合法承租或收取使用補償 3 筆。	-	100%	10	已達成 105 年施政計畫目標值。
四、推動都市	1. 辦理市地重劃	-	新台幣	已達成	-	100%	5	已達成 105 年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發展及 促進土 地有效 使用，以 達地盡 其利之 目的(20 %)	及區段徵收土地標售業務。(5%)		2 仟萬 元整	新台幣 2 仟萬 元整				施政計畫目標 值。
	2. 農地重劃：因應當前農業經營需要，積極辦理農地重劃區、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及整修改善。辦理農村社區土地重劃，實現建設富麗農村，改善農村社區生活環境。(10%)	-	4 區	已達成 4 區	-	100%	10	已達成 105 年 施政計畫目標 值。
	3. 三七五租約管理辦理私有土地三七五租約教育訓練。(2%)	-	完成教 育訓練 人數 40 人。	已達成 40 人	-	100%	2	已達成 105 年 施政計畫目標 值。
	4. 配合各需地機關辦理公地撥用，以加速取得公共建設用地。(3%)	-	奉行政 院核准 撥用，辦 理管理 機關變 更登記 計 30 案 。	已達成 30 案	-	100%	3	已達成 105 年 施政計畫中原 定目標值。
五、以民眾為 導向，建 構以滿足 民眾需求 之機制。(10%)	遠途民眾申請登記案件先行審查：為服務外縣市民眾申辦登記案件，減少其往返次數以節省時間、交通成本，提昇本府施政滿意度，各地所受理外縣市民眾親臨	-	六地所 合計完 成 150 案。	已達成 150 案	-	100%	10	已達成 105 年 施政計畫中原 定目標值。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申請登記時，案件先行審查。(10%)							
各施政目標達成度權分合計(最高 60 分)							60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指標(4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公文績效	15%	85	12.75
2.	電話禮貌	15%	86.96	13.04
3.	參加評比優異表現 105年地政業務評比優異表現 1. 地價業務：甲等 2. 不動產交易業務：甲等 3. 公地行政業務：甲等 4. 區段徵收業務：甲等 5. 地政資訊作業業務：甲等 6. 105年度直轄市及縣政府辦理地籍圖重測計畫評比結果：雲林縣甲等。 7. 105年度農村社區土地重劃地區考核：雲林縣甲等。 8. 第二屆雲林縣政府公共二程金雲獎-個人貢獻獎：優等得獎者：地政處沈世冠技士。	10%	100	10
其他業務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40 分)				35.79 分

二、人力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終身學習時數	30%	66	19.8
2.	配合員額管理作為	20%	50	10
3.	人事處辦理本府年度政策性	30%	80	24

	訓練課程其分配名額之參訓情形			
4.	推動員工協助方案作為	20%	85	17
人力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70.8 分

三、經費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向上級機關爭取競爭型或專案型補助經費	100%	80	80
經費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80 分

參、施政績效總分

一、業務面向分數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分數，權分為 60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分數，權分合計 35.79 分。

業務面向權分合計為 95.79 分，乘以權重 80%，業務面向分數小計 76.63 分。

二、人力面向分數

人力面向權分合計為 70.8 分，乘以權重 10%，人力面向分數小計 7.08 分。

三、經費面向分數

經費面向權分合計為 80 分，乘以權重 10%，經費面向分數小計 8 分。

四、績效總分

加總業務面向分數、人力面向分數及經費面向分數，績效總分為 91.71 分。

肆、未達目標值之施政目標檢討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無	-	-	-

伍、績效總評

本處 105 年度整體績效總分數為 91.71 分，其中施政目標達到目標值，顯示同仁均認真積極辦理業務，其他業務面向的公文績效及電話禮貌方面尚有加強的空間，業務面向分數合計約為 95.79 分，另人力面向為 70.8 分、經費面向為 80 分，茲將針對落後項目加以檢討改進，鼓勵同仁參加研習進修或利用時間進行線上學習。本處將秉持務實精神求精求實，並積極主動加強各項業務推動，以提供民眾更周延更全面性的服務。

新聞處 105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 一、加強輔導及查察取締違禁錄影節目帶，並依據「廣播電視節目供應事業管理規則」及「出版品及錄影節目帶分級辦法」之規定，輔導業者合法經營。
- 二、依照電影法及其施行細則之規定，輔導電影片映演業者合法經營。
- 三、依據有線廣播電視法及其施行細則，加強辦理有線電視業務管理及查察，保障公眾視聽之權益。
- 四、配合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運用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辦理與地方有關之節目製作與播映、有線電視收視戶滿意度調查、推廣媒體識讀教育及培育在地優秀影音創作人才以促進廣電事業之健全發展。
- 五、配合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辦理改善偏遠地區收視問題等之地方公共建設。
- 六、加強輿情蒐集回應及媒體關係：蒐集報章媒體或民眾投書對縣府施政反映或建議事項，整理分析後簽請縣長參閱並移請相關單位參考改進。
- 七、針對縣政重要施政、相關政令、政策宣導及縣府活動，協助宣導：
 - (一)不定期協助各單位召開記者會宣傳重要政策、施政成果及配合辦理各項宣傳工作。
 - (二)拍攝錄製縣政活動照片、影帶，撰擬並發布新聞議題，紀錄縣府施政成果，公開予媒體及縣民周知。
- 八、透過廣播、報章雜誌及戶外廣告持續縣政宣導，增進與民眾互動：
 - (一)加強縣政重大建設及各項施政作為的宣導，俾讓民眾了解政府施政，促進政府與民眾間的良好溝通。
 - (二)辦理交通安全宣導。
 - (三)發行刊物及透過報章雜誌的宣導，提升本縣特色產業能見度並加強縣政重大建設行銷。

貳、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一、業務面向(80%)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60%)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 年 參考值	105 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一、錄影節目帶業及電影片映演業輔導查察(5%)	1. 輔導及查察取締違禁錄影節目帶(3%)	-	22家次	22 家次	-	100%	3	符合
	1.2. 輔導電影院落實無障	-	13次	22 家次	-	100%	2	符合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礙設施之改善及消費者保護(2%)							
二、有線電視輔導查察，提升服務品質(11%)	1. 有線電視消費者申訴保護(3%)	-	少於36次	15次	-	100%	3	申訴案件減少，顯示業者受理客服處置良好
	2. 辦理有線電視收視戶滿意度調查(4%)	-	1項	1項	-	100%	4	符合
	3. 辦理影音創作人才培育訓練及推廣媒體識讀教育(4%)	-	30人次	25人次	-	83.33%	3.33	報名人數略少
三、68電影館營運(4%)	1. 督導電影館營運狀況(4%)	-	12次	19次	-	100%	4	符合
四、加強輿情蒐集回應及媒體關係(15%)	1. 針對重要縣政工作及活動新聞發布與回應。(10%)	1,706則	-	1,825則	6.98%	-	10	符合
	2. 配合各單位縣政重大活動舉行記者會(5%)	-	36場	102場	-	100%	5	符合
五、持續縣政宣導，增進與民眾互動(25%)	1. 加強縣政重大建設及各項施政作為的宣導(10%)	48則 平面媒體3則 廣播電台5則 跑馬燈15則 電子看板25則	-	118則 平面媒體10則 廣播電台15則 跑馬燈33則 電子看板60則	145.83%	-	10	符合
	2. 交通安全宣	-	35則電	35則電	-	100%	5	符合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導(5%)		子媒體 2 則戶外及平面媒體 2 則廣播電台 40 則跑馬燈 40 則電子看板	子媒體 2 則戶外及平面媒體 3 則廣播電台 40 則跑馬燈 40 則電子看板				
	3. 加強應用網路媒體宣導縣政(10%)	縣府 FB 按讚數 35,000 縣府 LINE 好友數 4,236	-	縣府 FB 按讚數 37,869 縣府 LINE 好友數 46,446	-	114.89%	10	符合
各施政目標達成度權分合計(最高 60 分)							59.33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指標(4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 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公文績效	15%	95	14.25
2.	電話禮貌	15%	86.92	13.04
3.	參加評比優異表現 1. 獲內政部「104 年度防制人口販運考核成果」甲等(考核日期 105 年 7 月 12 日)。 2. 獲內政部「直轄市、縣(市)政府執行 104 年度外籍與大陸配偶照顧輔導績效實地考核實施計畫」優等。 3. 獲「105 年行政院辦理直	10%	60	6

	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第 15 屆金馨獎「甲等」。			
其他業務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40 分)				33.29 分

二、人力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終身學習時數	30%	91	27.3
2.	配合員額管理作為	20%	50	10
3.	人事處辦理本府年度政策性訓練課程其分配名額之參訓情形	30%	93	27.9
4.	推動員工協助方案作為	20%	100	20
人力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85.2 分

三、經費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向上級機關爭取競爭型或專案型補助經費	100%	80	80
經費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80 分

參、施政績效總分

一、業務面向分數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分數，權分為 59.33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分數，權分合計 33.29 分。

業務面向權分合計為 92.62 分，乘以權重 80%，業務面向分數小計 74.1 分。

二、人力面向分數

人力面向權分合計為 85.2 分，乘以權重 10%，人力面向分數小計 8.52 分。

三、經費面向分數

經費面向權分合計為 80 分，乘以權重 10%，經費面向分數小計 8 分。

四、績效總分

加總業務面向分數、人力面向分數及經費面向分數，績效總分為 90.62 分。

肆、未達目標值之施政目標檢討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二、有線電視輔導查察，提昇服務品質	3. 辦理影音創作人才培育訓練及推廣媒體識讀教育	16.67%	本年度開設課程訂定資格必須招滿 3 年內未參加過本計畫課程的學員 20 人才能開課，招生門檻高，導致報名人數未達目標。

伍、績效總評

- 一、105 年度妥適運用中央補助款-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辦理培育本縣縣民成為優質的影像傳播者，「雲林縣 105 年媒體識讀教育暨影音創作人才培訓」學員人次因場地限制達 25 人，略低於原定目標值 30 人次。
- 二、積極輔導及查察取締違禁錄影節目帶，同時輔導電影院落實無障礙設施之改善及消費者保護，有關收視戶申訴案件，節目部分 0 件、廣告部分 5 件、費用部分 0 件、權利保護部分 42 件，共 47 件，各裁處兩家公司警告 2 次與裁處罰鍰 3 次，新台幣六十萬元，均與本縣佳聯及北港兩家公司加強溝通，促其儘速改善，以維護消費者權益，提昇有線電視公司服務品質。
- 三、依有線廣播電視法規定輔導管理本縣佳聯及北港兩家有線電視公司，105 年 1 月至 105 年 12 月共查察 22 次，均與兩家公司加強溝通，促其儘速改善，以維護消費者權益，提昇有線電視公司服務品質，致使消費者申訴次數降低，績效良好。
- 四、針對重要縣政工作及活動新聞發布多達 1,825 則，遠高於原定目標，另外配合各單位縣政重大活動舉行記者會多達 102 次，績效高於原定目標。
- 五、三大節日及重要節日舉辦記者媒體聯誼餐敘，保持良好互動關係。
- 六、積極加強縣政重大建設及各項施政作為的宣導，也榮獲內政部「104 年度防制人口販運工作成果考核」甲等。

文化處 105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本處 105 年度以建構優質文化環境，結合節慶活動及文化觀光資源，帶動區域發展，推展文化傳承與創新，成為發揚布袋戲重點縣市，讓布袋戲藝術風華再現，並透過深耕文化資產保存概念，以區域性整合保存發展有無形文化資產，除外更積極辦理藝文特色活動，落實文化藝術推廣。

貳、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一、業務面向(80%)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60%)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 年 參考值	105 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一、提供諮詢服務讓民眾充份利用圖書館，推動閱讀推廣活動(7%)	1. 縣內公共圖書館圖書借閱冊次及每人借閱量(4%)	借閱冊次 1,172,471 冊次 借閱量 1.68 冊/人	-	借閱冊次 1,391,357 冊次 借閱量 2.0 冊/人	18.67 % 19.0%	-	4	持續購置新書及辦理圖書相關推廣活動，增加民眾到館率及借閱冊數。
	2. 閱讀推廣(包含多元閱讀、親子講座、讀書會、書展等)(3%)	160 場次	-	176 場次	10%	-	3	持續辦理分齡分眾多元推廣活動、親子說故事活動、新住民讀書會、每月主題書展等，鼓勵民眾閱讀。
二、藝文活動之推動工作(9%)	1. 補助地方社團、鄉鎮公所辦理具有特色之文化活動(5%)	130,000 人次	-	250,000 人次	92.3%	-	5	結合地方規劃辦理民俗技藝、傳統藝術、宗教節慶、文化旅遊行程、人才培訓、文化資源保護與再應用等項目，來提升縣民文化素養與生活品質，進而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行銷本縣之人文歷史、自然生態及地方產業，進而帶動地方節慶文化觀光產值。
	2. 推動主題藝文活動(2%)	120,000 人次	-	200,000 人次	66.67 %	-	2	藉由推動本縣四季觀光文化節慶活動，規劃具在地特色之節慶活動，主題計畫結合區域內，人、文、地、景、產業等相關資源，計畫以促進城鄉文化藝術均衡發展，創造跨區域多元特色文化。
	3. 文化志工協助推廣業務(2%)	80 場次	-	90 場次	12.5%	-	2	募集、訓練文化志工協助各項藝文活動，尤其在雲林行腳活動發揮效率，提供優質服務，獲得民眾一致好評。
三、表演藝術之推動，鼓勵民眾參與藝術活動(10%)	1. 邀請或受理機關、社團、藝術團體申請辦理音樂、戲劇、舞蹈、民俗技藝等演藝推廣活動(4%)	70 場次	-	72 場次	2.86%	-	4	除年度戲劇、音樂、舞蹈等演出外，更規劃辦理2016 雲林農博生態園區藝術季活動 16 場、雲林行腳下鄉巡演活動 10 場、另辦理雲林愛樂室內合唱團《布袋戲主題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音樂劇—潑辣辣的夢2》等大型演出，共計72場。
	2. 獎勵扶植本縣地方優良團體辦理演藝推廣活動(3%)	8場次	-	10場次	25%	-	3	輔導獎勵地方傑出團體「雲林愛樂」等8團，辦理10場演出。
	3. 辦理國際文化交流及演藝活動(3%)	38場次	-	43場次	13.16%	-	3	雲林國際偶戲節表演活動為期6天，其中國際團隊4團，國內團隊8團，金掌獎優勝團隊演出計10團。
四、美術及地方文化館推展(8%)	1. 辦理各項美術展覽及推廣(4%)	46場次	-	49場次	6.52%	-	4	持續受理展覽申請及辦理特展活動，增加展覽多元性及民眾參觀率。
	2. 地方文化館營運及推廣(4%)	210,200人次	-	235,000人次	11.8%	-	4	文化生活圈與館舍結合，活化地方文化館並獲社區民眾支持、認同。
五、文化資產保存與維護(10%)	1. 古蹟歷史建築等文化資產活化再利用(7%)	60,000人次	-	70,000人次	16.67%	-	7	各鄉鎮古蹟歷史建築修繕完成，結合館舍活化，如招租或委託營運，作為公眾使用，部分有商業經營(如土庫捲褲管假日市集)，及和各級學校合作，促使古蹟歷史建築成為雲林的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文化觀光新亮點及鄉鎮藝文中心。
	2. 辦理古蹟日及相關文化資產活動(3%)	2,000 人次	-	5,000 人次	150%	-	3	辦理古蹟修復工地展,結合小學校外參觀及透過全國古蹟日邀請建築文資學者、媒體(欣傳媒)、建築愛好者(各界建築師、部落客及欣建築)及旅行業者(如雄獅旅行社)、農會等共同辦理雲林古蹟之旅,並在古蹟及歷史建築空間辦理藝文活動,以多元方式認識文化資產及教育扎根。
六、觀光產業推廣行銷及提昇國民旅遊服務品質(9%)	1. 辦理台灣咖啡節及北港燈會等觀光節慶行銷活動(3%)	500,000 人次	-	580,000 人次	16%	-	3	古坑咖啡節及北港燈會活動,皆圓滿完成,成功行銷本縣農產及觀光資源
	2. 觀光產業宣傳暨整合行銷文宣(3%)	500,000 份	-	500,000 份	持平	-	3	完成摺頁編印,配合本府各項活動發放,並寄至全台各地旅遊服務中心、休息站...等供遊客及民眾取閱,獲民眾讚賞。
	3. 縣內各旅遊服	25,000	-	30,000	20%	-	3	包含斗六火車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務中心營運推廣計畫(3%)	人次		人次				站旅遊服務中心、高鐵雲林站旅遊服務中心北港遊客中心、虎尾遊客中心、草嶺旅遊資訊服務中心，提供往來旅客優質與親切的觀光諮詢、旅遊文宣發放、提供紀念章及老花眼鏡等貼心服務。
七、業務創新 相關推動 措施(7%)	1. 依分齡、分眾、分區之創新服務概念，重新規劃配置合理之圖書館使用空間及閱讀推廣服務(3%)	407,184 人次	-	412,587 人次	1.33%	-	3	重新配置圖書館使用空間，將2樓期刊室移至1樓方便高齡者閱讀報紙期刊，兒童室設置嬰幼兒閱讀專區，並辦理每月主題書展、閱讀講座、說故事等活動，提升民眾到館率。
	2. 配合圓夢尖兵計畫校園傳承扎根推廣(4%)	170,330 人次	-	175,812 人次	3.22%	-	4	持續辦理布袋戲校園扎根推廣
各施政目標達成度權分合計(最高 60 分)							60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指標(4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公文績效	15%	95	14.25
2.	電話禮貌	15%	86.71	13.01
3.	參加評比優異表現 1. 獲交通部觀光局「i-center 旅遊服務體系服務品質提	10%	100	10

	<p>升作業」旅遊服務體系第二層級(非直轄市組)第二名。</p> <p>2. 第二十二屆 2016 年建築園冶獎雲林縣公共建築景觀類推薦獎:「雲林故事運動-土庫故事屋(歷史建築土庫舊宿舍修復及再利用計畫)」。</p> <p>3. 第二十二屆 2016 年建築園冶獎雲林縣公共景觀類推薦獎:「雲林歷史建築土庫第一市場木造建築修復及周邊景觀工程)」。</p> <p>4. 第二十二屆 2016 年建築園冶獎雲林縣公共景觀類推薦獎:「雲林歷史建築土庫庄役場建築修復及周邊景觀工程)」。</p> <p>5. 第二十二屆 2016 年建築園冶獎雲林縣公共景觀類推薦獎:「雲林縣定古蹟虎尾涌翠閣建築修復及周邊景觀工程)」。</p> <p>6. 第 23 屆文化部績優志工銅質獎 1 名。</p> <p>7. 獲文化部「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縣市藝文特色發展計畫」競爭型經費補助及評比全國第一名。</p>			
其他業務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40 分)				37.26 分

二、人力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 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終身學習時數	30%	100	30
2.	配合員額管理作為	20%	50	10
3.	人事處辦理本府年度政策性訓練課程其分配名額之參訓情形	30%	80	24

4.	推動員工協助方案作為	20%	100	20
人力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84 分

三、經費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向上級機關爭取競爭型或專案型補助經費	100%	100	100
經費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100 分

參、施政績效總分

一、業務面向分數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分數，權分為 60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分數，權分合計 37.26 分。

業務面向權分合計為 97.26 分，乘以權重 80%，業務面向分數小計 77.81 分。

二、人力面向分數

人力面向權分合計為 84 分，乘以權重 10%，人力面向分數小計 8.4 分。

三、經費面向分數

經費面向權分合計為 100 分，乘以權重 10%，經費面向分數小計 10 分。

四、績效總分

加總業務面向分數、人力面向分數及經費面向分數，績效總分為 96.21 分。

肆、未達目標值之施政目標檢討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無	-	-	-

伍、績效總評

本處 105 年度施政計畫，以各面向績效做分析，業務推動執行績效均年增長，惟在人力面向績效仍有很大進步空間，本處將加強各承辦人參訓報到率，以提高績效指標。

對於落實建構優質文化、圖書整體環境，持續推展觀光發展，已具十足成效，並實質創造商機帶動週邊經濟效益。未來仍將持續以積極、主動、創新的精神，推動各項文化活動，讓本縣文化藝術紮根、綿延傳承成為「文化雲林」。

水利處 105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水利處業務內容包括排水工程規劃及整治、土石採取、下水道工程、水土保持等相關工程，目的除能提供居民更好之生活環境，解除水患之苦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及提升用水品質，另外應用生態工程以創造人與自然水文和諧共存之生存空間，拉進民眾與水之關係，增進居民愛惜水環境在地意識，最終達成治水、利水、活水、親水及厚土之目標。

貳、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一、業務面向(80%)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60%)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 年 參考值	105 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一、地下水保育管理等。(5%)	1. 合法水權地下水年抽取量。(5%)	-	減少水權量 10 萬噸	減少水權量 70 萬 6,760 噸	-	100%	5	已達成預定目標值
二、本縣區域排水維護管理(10%)	1. 本縣抽水站、防潮閘門、水閘門與移動式抽水機等管理維護操作。(10%)	-	提升本縣轄內抽水站、水閘門等水利設施妥善率達 95%	辦理各鄉鎮水閘門維護 655 座、防潮閘門 28 座，保養抽水站 119 座等水利設施維護管理，妥善率 99%	-	100%	10	已達成預定目標值
三、河道淤積改善(10%)	1. 防汛淹水通報。(1%)	-	實際狀況與通報情形比較	颱風警報發布後，依應變中心通報情形辦理防汛搶險工作	-	100%	1	已達成預定目標值
	2. 淹水平台成效。(1%)	-	實際使用情況	水位監視設備操作正常	-	100%	1	已達成預定目標值
	3. 防汛改善工程效益評估。	-	改善工程前情況	辦理縣轄區域排水清淤分段工程計	-	100%	1	已達成預定目標值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1%)			95件，有效提升防汛功能				
	4. 河道淤積清除。(7%)	-	清淤土方20,000立方米	清淤土方35,000立方米	-	100%	7	已達成預定目標值
四、改善河川流域水質(下水道)(10%)	1. 辦理斗六市水資源回收中心設施操作維護(3%)	-	5,000噸/日	5,838噸/日	-	100%	3	符合年度維護進度
	2. 辦理北港礮間接觸曝氣氧化廠代操作維護(3%)	-	5,500噸/日	6,556噸/日	-	100%	3	符合年度維護進度
	3. 辦理虎尾高鐵污水處理廠設施暨新虎尾溪截流站操作維護(2%)	-	2,000噸/日	1,130噸/日	-	56.5%	1.13	高鐵特定區污水處理廠目前操作處理量約有80%來自截流站進流水，20%來自特定區所收集進廠處理之民生污水。處理水量最主要未達設計值之原因包括：1. 截流站截流水量受氣候因素影響，截流站附近鄉鎮民生污水量未能有效藉由新虎尾溪流流域水源收集進廠內；2. 目前特定區內人口數仍未達大幅度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成長以致收集進廠處理之民生污水量不足。綜合上述兩點導致目前污水處理廠處理水量未達設計值之原因。
	4. 辦理新虎尾溪崙背排水水質淨化工程(103.10試運轉)(2%)	-	3,000噸/日	4,103 噸/日	-	100%	2	符合年度維護進度
五、促進山坡地土地資源做合理的保育與利用。(5%)	辦理山坡地保育利用管理及非農業使用等查報取締及山坡地開發申請案件審理工作(5%)。	-	40 件/年	99 件/年	-	100%	5%	業已依原訂目標值達成。
六、針對本縣急要段及瓶頸段設施進行改善工程，以期於汛期前完成，避免民眾受淹水之苦(10%)	2. 流域綜合治理計畫應急工程(10%)	-	15 件	15 件	-	100%	10	已達成預定目標值
七、改善淹水面積(10%)	1. 防汛淹水通報。(2%)	-	通報確實率 95%	100%	-	100%	2	已達成預定目標值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2. 淹水平台 成效。(3 %)	-	平台正 常率 85 %	100%	-	100%	3	已達成預定目 標值
	3. 防汛改善 工程效益 評估。(3 %)	-	改善工 程前情 況	完成改善， 達成預期效 益	-	100%	3	已達成預定目 標值
	4. 淹水災害 調查。(2 %)	-	實際淹 水面積	已依颱洪事 件辦理淹水 調查作業	-	100%	2	已達成預定目 標值
各施政目標達成度權分合計(最高 60 分)							59.13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指標(4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公文績效	15%	80	12
2.	電話禮貌	15%	87.17	13.08
3.	參加評比優異表現 1. 獲水利署「105 年度水患自 主防災社區評鑑特優 2 個 社區優等 1 個社區甲等 4 個社區。 2. 獲水利署「流域綜合治理計 畫考核甲等。	10%	100	10
其他業務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40 分)				35.08 分

二、人力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終身學習時數	30%	69	20.7
2.	配合員額管理作為	20%	50	10
3.	人事處辦理本府年度政策性 訓練課程其分配名額之參訓 情形	30%	80	24
4.	推動員工協助方案作為	20%	95	19
人力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73.7 分

三、經費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向上級機關爭取競爭型或專案型補助經費	100%	100	100
經費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100 分

參、施政績效總分

一、業務面向分數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分數，權分為 59.13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分數，權分合計 35.08 分。

業務面向權分合計為 94.21 分，乘以權重 80%，業務面向分數小計 75.37 分。

二、人力面向分數

人力面向權分合計為 73.7 分，乘以權重 10%，人力面向分數小計 7.37 分。

三、經費面向分數

經費面向權分合計為 100 分，乘以權重 10%，經費面向分數小計 10 分。

四、績效總分

加總業務面向分數、人力面向分數及經費面向分數，績效總分為 92.74 分。

肆、未達目標值之施政目標檢討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四. 改善河川流域水質 (10%)	3. 辦理虎尾高鐵污水處理廠設施暨新虎尾溪截流站操作維護(2%)	43.5%	<p>高鐵特定區污水處理廠目前操作處理量約有 80%來自截流站進流水，20%來自特定區所收集進廠處理之民生污水。處理水量最主要未達設計值之原因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截流站截流量受氣候因素影響，截流站附近鄉鎮民生污水量未能有效藉由新虎尾溪流域水源收集進廠內； 2. 目前特定區內人口數仍未達大幅度成長以致收集進廠處理之民生污水量不足。綜合上述兩點導致目前污水處理廠處理水量未達設計值之原因。

伍、績效總評

本處 105 年度整體績效總分數為 92.74 分，各方面表現將要求本處同仁繼續努力。另公文績效評比本處改文逾期扣分最多 0.6 分，針對這部份將加強，避免改文逾期情形一再發生。

行政處 105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落實工友管理要點及政府採購法等相關規定，健全本府及所屬機關技工、工友、司機管理之制度化，並加強辦公廳舍環境清潔及美化工作；依據行政院秘書處文書處理手冊及相關規定，加強文書管理工作之推行；依據檔案法及相關法規，加強檔案管理；以專業便民措施，健全出納管理工作，提昇行政效率；暨強化法制功能，俾期做到依法行政。

貳、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一、業務面向(80%)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60%)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 年 參考值	105 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一、報廢物品 變賣收入 解繳縣庫 (10%)	1. 辦理逾年限 報廢財物之 變賣(5%)	-	每年 2 次	2 次	-	100%	5	上半年變賣一 次, 下半年變 賣一次。
	2. 財產清點 (5%)	-	每年 1 次	1 次	-	100%	5	105 年 9-11 月 辦理。
二、加強公文 便民效率 (5%)	1. 提升收件服 務效率(3%)	-	每件次 5 分鐘 內	每件收 文於 5 分鐘內 完成	-	100%	3	每件收文臨櫃 作業時間: 每 件次 5 分鐘內 完成。
	2. 提升公文分 發及登錄效 率(2%)	-	每件次 10 分鐘 內	每件分 文及登 錄均於 10 分鐘 內完成	-	100%	2	公文分發及登 錄作業時間: 每件次 10 分 鐘內完成。
三、健全政府 檔案管 理, 強化 檔案管理 品質 10%)	1. 將機關檔案 目錄定期送 交檔案中央 主管機關 (5%)	850 案	-	860 案	1.18%	-	5	如期完成。
	2. 依檔案中央 主管機關規 定分類、編 目、編製目錄 (5%)	26 萬件	-	27 萬件	3.85%	-	5	如期完成。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四、專業便民 措施，健全 出納管理 (10%)	1. 電話通知民 眾領取零用 金及有價證 券憑證(4%)	-	5000 件 /年	5720 件 /年	-	100%	4	達成預期目標
	2. 辦理民眾匯 款及開立支 票作業(3%)	-	1000 件 /年	1077 件 /年	-	100%	3	達成預期目標
	3. 編造保管品 月報統計表 (3%)	-	100 件/ 年	159 件	-	100%	3	達成預期目標
五、提升法律 服務效能 (15%)	1. 適時提供業 務單位法律 意見與府 內、所屬機關 同仁及民眾 生活法律協 助。(5%)	1050 件	-	1104 件	5.14%	-	5	已達成
	2. 提升消費爭 議調解效 能、縮短消費 爭議案件處 理天數。(5%)	30 天	-	18.25 天	-39.17%	-	5	已達成
	3. 提升訴願審 議效能，縮短 訴願案件處 理天數。(5%)	3 個月	-	57.75 天	-35.83%	-	5	已達成
六、提昇停車 位使用效 能，及強 化便民服 務。(10%)	1. 提昇停車位 之使用效能 (5%)	-	每日 70 0 輛, 全 年 18.5 萬車次 停車	每日 70 0 輛以 上	-	100%	5	如期達成
	2. 強化便民服 務停車效能 (5%)	-	每年 6 萬車次 之免費 停車便 民服務	每年 6 萬車次 以上	-	100%	5	如期達成
各施政目標達成度權分合計(最高 60 分)							60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指標(4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公文績效	15%	95	14.25
2.	電話禮貌	15%	86.79	13.02
3.	參加評比優異表現 獲「105 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 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 業務輔導獎勵計畫」甲等。	10%	20	2
其他業務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40 分)				29.27 分

二、人力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終身學習時數	30%	100	30
2.	配合員額管理作為	20%	50	10
3.	人事處辦理本府年度政策性 訓練課程其分配名額之參訓 情形	30%	90	27
4.	推動員工協助方案作為	20%	100	20
人力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87 分

三、經費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向上級機關爭取競爭型或專 案型補助經費	100%	50	50
經費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50 分

參、施政績效總分

一、業務面向分數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分數，權分為 60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分數，權分合計 29.27 分。

業務面向權分合計為 89.27 分，乘以權重 80%，業務面向分數小計 71.42 分。

二、人力面向分數

人力面向權分合計為 87 分，乘以權重 10%，人力面向分數小計 8.7 分。

三、經費面向分數

經費面向權分合計為 50 分，乘以權重 10%，經費面向分數小計 5 分。

四、績效總分

加總業務面向分數、人力面向分數及經費面向分數，績效總分為 85.12 分。

肆、未達目標值之施政目標檢討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無	-	-	-

伍、績效總評

本處 105 年度施政績效總分為 85.12 分，所訂施政目標均超出或達到年度設定值，執行績效良好，惟其他面向如電話禮貌、參加評比、配合員額管理作為等及經費面向，仍須加強改進，日後將持續努力，以期達成目標，提升行政效能。

計畫處 105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 一、營造優質與效能兼具的為民服務環境：
 - (一)辦理本府電話禮貌業務。
 - (二)暢通本府與鄉鎮市公所溝通管道。
 - (三)辦理本縣縣長信箱陳情案件處理業務。
- 二、強化施政計畫管考：提高公文處理速度，提昇基本設施項目填報。
- 三、規劃縣政施政計畫，強化施政計畫執行成效：彙編年度施政計畫及辦理施政績效評核作業。
- 四、建構安全 e 化政府、推展行政業務管理電腦化、落實電子化應用服務、擴大便民服務，提昇行政效率，改善數位落差。
 - (一)汰換本府老舊之電腦及網路設備，提昇行政效率，辦理電腦教育訓練，增進員工資訊素養。
 - (二)推動辦公室自動化電子化，提升行政作業效率。
 - (三)推動無紙化公文線上簽核作業，擴大實施公文電子化處理，達成公文處理全程電子化。
 - (四)辦理各項行政資訊管理系統維護更新事宜，達到訊息交流與資訊交換之應用，並落實電子化政府之政策。
 - (五)持續豐富雲林縣政府全球資訊網站內容，提供民眾便利快捷的政府 e 化服務，協助所屬各機關推動網站無障礙網路服務。
 - (六)強化內部網路安全，更新防毒軟體及防火牆設備，降低電腦病毒感染及電腦駭客攻擊的危害程度，以提昇行政資訊網路的穩定度。

貳、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一、業務面向(80%)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60%)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 年 參考值	105 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一、營造優質與效能兼具的為民服務環境。(20%)	1. 辦理本府電話禮貌業務。(4%)	508	-	541	6.5%	-	4	105 年度本府總測試次數 542 次，甲等 541 次優於 104 年 508 次。
	2. 暢通本府與鄉鎮市公所溝通管道 - 提案通過	100%	-	100%	持平	-	3	持續加強與鄉鎮市公所溝通，俾利縣務執行順利。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率。(3%)							
	3. 縣長信箱依 限結案率。 (10%)	77.24%	-	89.54%	15.92 %	-	10	結案達成率 100%。
	4. 辦理本府民 眾臨櫃陳情 業務。(3%)	4177	-	4737	13.41 %	-	3	保持 100%結案 率。
二、強化施政 計畫管 考。(8%)	1. 提高公文處 理速度。(4%)	-	≤1.5 日	1.21 日	-	100%	4	105年公文發文 速度平均數為 1.21 天，與同 期相較(104 年 1.33 天)，降低 了 0.12 天。
	2. 提昇基本設 施項目填 報。(4%)	4	-	3	-25%	-	4	於填報期間內 稽催各單位上 網填報。
三、規劃辦理 縣政論壇 或座談會 (3%)	1. 辦理縣政論 壇或座談 會。(3%)	1	-	2	100%	-	3	辦理雲嘉嘉聯 合治理會報第 三季副首長會 議及雲林縣官 學合作聯繫平 台會議。
四、汰舊換新 資訊設備 ，提昇行 政效率， 推動辦公 室自動化 電子化， 落實無紙 化之政策 ，強化資 訊安全措 施。(29%)	1. 汰換資訊設 備提昇行政 效率。(3%)	-	90%	100%	-	100%	3	汰舊換新電腦 及週邊設備、強 化資訊器材，共 報廢桌上型電 腦 58 台、筆記 型電腦 3 台、伺 服器主機 1 台，新購桌上型 電腦 75 台，液 晶螢幕 76 台。
	2. 推動電子表 單公文線上 簽核，以落實 政府 e 化及無 紙化目標。	40%	-	57.01%	42.53 %	-	3	本府 105 年電 子收文件數共 263516 件，創 簽稿數共 139932 件，線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3%)							上簽核共230006件，線上簽核比率為57.01%。
	3. 機房及網路資安事件發生次數。(10%)	2次	-	26次	1200%	-	0	105年度中央增加網路實兵攻防演練，且駭客手法不斷翻新，資安事件發生次數不易預測，106年度之績效指標已調整為處理資安事故之應變速度。
	4. 1999 便民服務專線服務件數。(10%)	-	3500通/月	2901通/月	-	82.89%	8.29	1999 便民服務專線 105 年度為 2901 通/月(平均)，故達成率為 2901/3500%=83%。
	5. 本府全球資訊網服務品質。(3%)	95	-	99	4.21%	-	3	已達成。
各施政目標達成度權分合計(最高 60 分)							48.29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指標(4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公文績效	15%	95	14.25
2.	電話禮貌	15%	87.54	13.13
3.	參加評比優異表現 1. 政府網站營運績效評比第2名。 2. 「105 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性	10%	40	4

	別平等考核)獲行政院第 15 屆金馨獎甲等。			
其他業務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40 分)				31.38 分

二、人力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終身學習時數	30%	100	30
2.	配合員額管理作為	20%	50	10
3.	人事處辦理本府年度政策性訓練課程其分配名額之參訓情形	30%	100	30
4.	推動員工協助方案作為	20%	90	18
人力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88 分

三、經費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向上級機關爭取競爭型或專案型補助經費	100%	80	8
經費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8 分

參、施政績效總分

一、業務面向分數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分數，權分為 48.29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分數，權分合計 31.38 分。

業務面向權分合計為 79.67 分，乘以權重 80%，業務面向分數小計 63.74 分。

二、人力面向分數

人力面向權分合計為 88 分，乘以權重 10%，人力面向分數小計 8.8 分。

三、經費面向分數

經費面向權分合計為 80 分，乘以權重 10%，經費面向分數小計 8 分。

四、績效總分

加總業務面向分數、人力面向分數及經費面向分數，績效總分為 80.54 分。

肆、未達目標值之施政目標檢討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四、汰舊換新資訊設備，提昇行政效率，推動辦公室自動化電子化，落實無紙化之政策，強化資訊安全措施。(29%)	3. 機房及網路資安事件發生次數。(10%)	100%	105 年度中央增加網路實兵攻防演練，且駭客手法不斷翻新，資安事件發生次數不易預測，106 年度之績效指標已調整為處理資安事故之應變速度。
	4. 1999 便民服務專線服務件數。(10%)	17.11%	因本縣民眾使用 1999 專線的习惯仍未普遍，可以利用第四台跑馬燈或廣播電台受訪的方式推廣 1999。

伍、績效總評

本處積極辦理建構 e 化政府：

1. 汰換資訊設備提昇行政效率。

汰舊換新電腦及週邊設備、強化資訊器材，共報廢桌上型電腦 31 台，筆記型電腦 3 台，新購桌上型電腦 46 台，液晶螢幕 42 台。

2. 辦理員工資訊教育訓練場次。

辦理本府員工資訊教育訓練「社交工程與智慧時代新生活」，提供 129 人次研習。

3. 推動公文線上簽核，落實 e 化及無紙化目標。

辦理本府公文線上簽核暨公文管理系統更版於 104 年 9 月上線，並辦理承辦人員種子教師班 7 梯次、登記桌人員班 2 梯次、總收文及總發文班 3 梯次、科長專員技正班 3 梯次、檔管人員 1 梯次、管考人員班 1 梯次、系統管理人員班 1 梯次，共 18 梯次約 500 人次的公文系統教育訓練。

4. 強化資訊通訊安全。

本府縣政資訊中心電腦機房持續依國際資訊安全標準 ISO 27001 管理作業程序，建構本府資訊基礎優質環境，健全機房管理工作，提供同仁安全快速的資訊環境。同時持續擴充本府雲端基礎建設，提升電腦機房虛擬主機架構的效能，推動縣政服務安全 e 化管理。

5. 1999 便民服務專線

1999 專線提供 24 小時話務服務，民眾只要記一個電話號碼「1999」，提供民眾快速、便捷的話務服務，並自 104 年 4 月 1 日起，提供專線前 5 分鐘民眾免付費服務。

6. 「智慧應用人民有感-智慧雲林發展計畫規劃案」

「智慧應用人民有感-智慧雲林發展計畫規劃案」關係智慧國土之發展，使用資通訊技術 (ICT) 透過高度感知化 (Instrumented)、網路化 (Interconnected) 及智慧化 (Intelligent)，增進城鄉生活便捷、維護國土保安保育、提升政府治理效能及促進產業

經濟發展。國家發展委員會補助新台幣 232 萬 5,600 元，本案於 105 年 12 月 9 日簽約，契約金額新台幣 273 萬 6,000 元整，已於 106 年 1 月 16 日召開工作計畫書審查會議。

7. 推動開放文件格式 ODF 實施計畫

為配合政府資訊公開政策及因應資訊平台、載具多元化趨勢，便利民眾於網站下載政府資訊及政府機關間、政府與企業之資料交換，推動相容性高、適用於各種作業系統及有利於長久保存之開放性檔案格式，依據行政院 104 年 6 月 5 日以院授發資字第 1041500700 號函分行「推動 ODF-CNS15251 為政府文件標準格式實施計畫」，推動 ODF(Open Document Format)文書格式。國家發展委員會補助 80%新台幣 97 萬 9,072 元整，本府配合款 20%為 24 萬 4,768 元整，辦理推動 ODF 教育訓練及系統輔助執行相關業務。

人事處 105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貫徹執行人事服務，落實績效評核制度，辦理員工福利措施及退撫新制，安定同仁生活、照護退休人員，舉辦員工教育訓練，培養同仁專業能力及策略性與創新性之核心職能，提高公務人力素質，提升縣政團隊競爭力。

本處依據雲林縣政府 105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人事政策及本處未來發展需要，編訂 105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一、優先進用身心障礙及原住民族人員：

(一)落實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規定，督促各機關足額進用身心障礙人員。

(二)推動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督促各機關足額進用原住民族人員。

二、加強推動「網際網路版人力資源管理資訊系統 (WebHR)」人事資料之正確性：

依限填報網際網路版人力資源管理資訊系統及個人人事資料，以維人事資料之正確性。

三、依法辦理待遇福利及文康事項，落實退撫制度：

(一)依據全國軍公教人員待遇支給要點辦理員工待遇、福利等事宜。

(二)依法辦理公教人員退休、撫卹、資遣，並核發退休金、撫卹金、資遣費用。

(三)積極辦理各項文康活動，輔導員工學習休閒藝能。

四、加強各階層人員核心職能及在職訓練：

(一)提升本縣公務人力素質，適應環境變革，強化行政績效，遂行縣政發展願景。

(二)提升本縣專(兼)任人事人員專業素養，加強人事人員專業能力，提供興革意見，報請主管機關參採。

(三)加強員工平時考核，確實辦理年終考績，嚴明獎懲制度，以增進行政效能。

(四)落實終身學習政策，鼓勵員工在職進修及數位學習，以提昇公務人員素質。

五、運用創新管理鼓勵公務人員積極學習英語，有效提昇公務人員英語能力：

(一)辦理各項英語相關活動，提高同仁對學習英語的興趣，踴躍挑戰各項英語檢測。

(二)提昇本縣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通過英語能力初級檢定以上之比率達 20% 以上。

貳、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一、業務面向(80%)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60%)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 年 參考值	105 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一、優先進用 身心障礙 及原住民	1. 是否依法進 用身心障礙 人員。(5%)	-	進用 \geq 員 工總人數 3%。	3.59%	-	100%	5	全年均進用 \geq 員工總人數3% 身心障礙人員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族人員 (10%)	2. 是否依法進 用原住民族 人員。(5%)	-	進用約僱 等5類人 員 $\geq 1\%$ 。	1%	-	100%	5	全年進用約僱 等5類人員 $\geq 1\%$
二、加強推動 「網際網 路版人力 資源管理 資訊系統 (WebHR) 」人事資 料之正確 性(10%)	個人人事資料 正確性。(10%)	-	各機關學 校人事資 料正確性 100% 者，佔全 部機關學 校數之比 率 $\geq 95\%$ 。	100%	-	100%	10	本縣機關學校 人事資訊考核 成績均達到100 分。
三、依法辦理 待遇福利 及文康事 項落實退 撫制度 (10%)	1. 本縣各機關 待遇抽查成 果。(3%)	-	每月抽查 機關學校 ≥ 5 家	5.8家	-	100%	3	全年每月待遇 抽查機關學校 ≥ 5 家。
	2. 各機關學校 退撫案件辦 理情形。 (3%)	-	提出退休 與核退比 率 $\geq 80\%$	100% 329人	-	100%	3	提出退休與核 退比率達80%以 上。
	3. 辦理大型文 康活動情 形。(4%)	-	辦理參與 人數200 人以上文 康活動場 次 ≥ 1 場。	1場	-	100%	4	辦理文康活動 場次1場(新春 揮毫)。
四、加強各階 層人員核 心職能及 在職訓練 (15%)	全縣公務人員 數位學習利用 情形。(15%)	平均 36.2 小時	-	平均 37.7 小時	4.14%	-	15	本縣公務人員 年度平均數位 學習時數達35 小時以上。
五、運用創新 管理鼓勵	提高本縣員工 通過各項英語	-	本縣公務 人員通過	20.6%	-	100%	15	本縣公務人員 通過英檢初級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公務人員 積極學習 英語，有效 提昇公務 人員英語 能力(15%)	初級以上檢定 之人數比率。 (15%)		英檢初級 以上人數 比率≥ 18%。					以上人數比率 18%以上。
各施政目標達成度權分合計(最高 60 分)							60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指標(4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公文績效	15%	90	13.5
2.	電話禮貌	15%	87.63	13.14
3.	參加評比優異表現 1. 參加評比優異表現(參加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縣市政府人事處第1組-105年度業務績效考核成績優良。 2. 參加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縣市政府人事處組-105年度行政院所屬及地方主管機關推動員工協助方案第1名。 3. 參加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5年度人事行政研究發展徵文團體獎第2組第2名。 4. 國家文官學院公務人員專書閱讀推廣績優競賽團體獎第一組優良獎。 5. 地方行政研習中心辦理105年度「地方治理標竿論壇」優選案例評獲第二區「優選」。 6. 參加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地方研習中心數位學習105年度推動數位學習熠星方案優等。	10%	100	10
其他業務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40 分)				36.64 分

二、人力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終身學習時數	30%	100	30
2.	配合員額管理作為	20%	50	10
3.	人事處辦理本府年度政策性訓練課程其分配名額之參訓情形	30%	100	30
4.	推動員工協助方案作為	20%	100	20
人力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90 分

三、經費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向上級機關爭取競爭型或專案型補助經費	100%	50	50
經費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50 分

參、施政績效總分

一、業務面向分數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分數，權分為 60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分數，權分合計 36.64 分。

業務面向權分合計為 96.64 分，乘以權重 80%，業務面向分數小計 77.31 分。

二、人力面向分數

人力面向權分合計為 90 分，乘以權重 10%，人力面向分數小計 9 分。

三、經費面向分數

經費面向權分合計為 50 分，乘以權重 10%，經費面向分數小計 5 分。

四、績效總分

加總業務面向分數、人力面向分數及經費面向分數，績效總分為 91.31 分。

肆、未達目標值之施政目標檢討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無	-	-	-

伍、績效總評

本處 105 年度施政計畫整體績效總分數為 91.31 分，施政目標執行度達 100%，顯見本處同仁執行業務認真盡責，經費面向因屬幕僚單位尚難達成績效指標；將繼續於公文時效、品質及中央評比等績效精進努力，提昇本處整體施政效能。

主計處 105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依據縣政施政藍圖及各部門施政計畫，視整體財政概況，統籌運用規劃，核實編列年度預算，全力協助推動縣政建設，以達成施政目標；配合年度施政計畫實施進度，確實執行分配預算，賡續推動各項預算經費執行之內部審核，加強預算管理，健全財務秩序，輔導各機關健全會計事務處理暨編審年度決算；積極辦理公務統計，充實統計資料檔案，配合中央辦理各項統計調查，充分發揮統計功能，以達成與國際接軌、增進報表有用性及提升政府效率為目標。

貳、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一、業務面向(80%)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60%)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 年 參考值	105 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一、編製雲林縣總預算。(12%)	依法定期限完成本縣 106 年度總預算及各機關單位預算審編。	-	100%	100%	-	100%	12	如期完成目標值
二、審核本府單位預算經費支出案件。(12%)	各項支出案件允當依規定辦理。(12%)	-	25,000 (件)	26,300 (件)	-	100%	12	如期完成目標值
三、編製歲入歲出各項收支傳票、付款憑單、單位會計月報、半年結算、單位決算。(12%)	1. 限期付款。(4%)	-	13,000 件	14,547 件	-	100%	4	達成目標
	2. 單位會計報告按月如期公告。(4%)	-	12 次	12 次	-	100%	4	達成目標
	3. 單位會計半年結算、單位決算如期編製。(4%)	-	2 次	2 次	-	100%	4	達成目標

四、輔導本縣所屬機關學校會計業務、總決算之編製。(12%)	1. 輔導所屬機關會計業務配合公務預算會計系統之應用。(2%)	-	100%	100%	-	100%	2	達成目標
	2. 輔導所屬學校每月會計業務配合地方教育發展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會計系統之應用。(3%)	-	100%	100%	-	100%	3	達成目標
	3. 輔導各公所會計業務。(1%)	-	100%	100%	-	100%	1	達成目標
	4. 輔導各機關用途別資料傳輸系統操作，並按月傳輸行政院主計總處彙整。(1%)	-	100%	100%	-	100%	1	達成目標
	5. 於 105 年 4 月 30 日前完成本縣 104 年度總決算及附屬單位決算綜計表之編製，於 8 月 31 日前完成本縣 105 年度半年結算報告之編製。(5%)	-	100%	100%	-	100%	5	如期完成

五、強化公務統計支援決策，精進統計調查技術，提高統計資料品質。(12%)	1. 編印統計書刊並上網發布，提供便捷查詢及應用。(3%)	-	100%	100%	-	100%	3	如期完成
	2. 辦理職務上應用統計分析，提供機關長官及相關機關(單位)參用，並於網站上發布。(3%)	-	8 篇	10 篇	-	100%	3	達成目標
	3. 配合合中央部會辦理各項統計調查，確實掌握時效及資料品質。(6%)	-	100%	100%	-	100%	6	如期完成
各施政目標達成度權分合計(最高 60 分)							60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指標(4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公文績效	15%	95	14.25
2.	電話禮貌	15%	88.79	13.32
3.	參加評比優異表現 1. 105 年運用基層統計調查網辦理統計調查之業務優等。 2. 「104 年家庭收支調查」績優團體獎。 3. 105 年度公務統計作業推動辦理績效最優者。 4. 辦理「104 年農林漁牧業普查」優等。	10%	80	8
其他業務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40 分)				35.57 分

二、人力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終身學習時數	30%	100	30
2.	配合員額管理作為	20%	50	10

3.	政策性訓練參訓情形	30%	95	28.5
4.	推動員工協助方案作為	20%	85	17
人力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85.5 分

三、經費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向上級機關爭取競爭型或專案型補助經費	100%	50	50
經費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50 分

參、施政績效總分

一、業務面向分數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分數，權分為 60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分數，權分合計 35.57 分。

業務面向權分合計為 95.57 分，乘以權重 80%，業務面向分數小計 76.46 分。

二、人力面向分數

人力面向權分合計為 85.5 分，乘以權重 10%，人力面向分數小計 8.55。

三、經費面向分數

經費面向權分合計為 50 分，乘以權重 10%，經費面向分數小計 5 分。

四、績效總分

加總業務面向分數、人力面向分數及經費面向分數，績效總分為 90.01 分。

肆、未達目標值之施政目標檢討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無	-	-	-

伍、績效總評

本處 105 年度施政目標達成率 100%，整體業務推動執行績效優良。本處將廣續推動服務概念，核實編列年度預算，加強內部審核，輔導各機關健全會計事務處理暨編審年度決算，積極辦理統計工作，全力協助推動縣政建設，達成施政目標。

政風處 105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依據法務部廉政署持續整合反貪、防貪、肅貪之業務指導方針，推動「培養公務員拒絕貪污成習慣；建立民眾對貪污零容忍的共識」政策目標，落實內控管理，建立機關廉政風險評估資料，計畫性實施風險業務稽核，並擴大鎖定重大結構性的高風險業務執行專案稽核，適時導正缺失、研提興革建議、編撰防貪指引，建構完善防貪機制。另於啟動肅貪案件調查過程中，如發現現職人員涉有行政違失或制度面缺失事項，有及時處理之必要者，立即簽報呈處、調整職務、發動專案清查，並即時將違失態樣及建議辦理方式通報權責單位處理，透過擴大稽核面向、清查弊失風險等再防貪作為，達到防貪與肅貪工作結合之目標，俾利端正政風、促進廉能政治及維護機關安全。秉持上述施政目標，本處以「服務代替干預」、「預防先於查處」及「興利優於防弊」三大工作原則，對內協助縣府團隊興利行政，創造廉潔效能的施政環境，提供縣民優質多元服務；對外與民間結合推動反貪倡廉工作，獲取民眾對縣府團隊的信賴支持。本處將持續建構縣府優質工作環境，型塑公務員高道德標準，透過制度的建立及行政程序公開透明化，加強內控機制，並持續打擊貪瀆不法，深化反貪工作，厚植廉政能量，期能建立一個「專業、清廉、效率」的縣府團隊，進而提升本縣競爭力與縣民幸福感。

本處負責執行涵括防貪預警、風險評估、專案業務稽核、機關安全、機密維護、政風法令宣導、陽光法案及受理檢舉貪瀆不法等反貪、防貪與肅貪等業務，相關施政目標及施政重點分述如下：

一、強化機關公務機密維護及預防危害、破壞工作，機先掌握陳情請願預警情資，協處陳情請願事件，做好機關安全維護措施，確保機關安全。

(一)於 105 年 1 月及 9 月實施公務機密維護資訊使用管理稽核定期檢查 2 次，以期強化稽核檢查或輔導機制，以健全保密措施，防止洩密事件發生；本處並會同庶務科及駐警單位人員，分別於 105 年 1 月及 9 月間辦理定期設施安全維護檢查 2 次。

(二)本年度編撰公務機密維護專報乙件。協調業務單位就承辦之機密業務，機先採取預防措施，並加強違反保密規定及洩密案件查察。

(三)於 105 年 2 月及 10 月召開本年度安全維護會報 2 次，並執行各項專案維護工作（春安工作、105 年 1 月辦理「雲林縣政府辦理 105 年度國民中小學校長、主任甄選工作安全維護」、105 年 6 月辦理「雲林縣政府辦理 105 學年度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教保員甄選專案安全維護」、105 年 5 月辦理「105 學度雲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闈場分發工作」安全維護工作、105 年 7 月辦理「105 學年度國民小學代理教師甄選」安全維護工作）共計 7 次。

二、貫徹反貪倡廉之精神，落實陽光法案宣導。

(一)本處受理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相關人員之定期、就到職及卸離職之財產申報，並於 105.2.23 以公正公開方式抽出一定比例（116 人）進行實質審查及前後年度比對，彙整列冊提供受理查閱。

(二)為深入基層往下紮根，喚起清廉意識，辦理法令宣導與反貪活動；其中結合本縣

在地特色活動與所屬機關共同辦理反貪作為，並針對社區、學校、企業等不同面向宣導廉潔觀念，使民眾瞭解並支持政府各項廉政措施，促進廉潔家園之建立，105年本處暨所屬政風單位辦理社會宣導計733場次。另邀請專家學者或機關首長利用各種集會實施政風法令專題演講，本府於105年辦理廉政倫理規範、利衝迴避及反貪宣導會、圖利與便民專案法計宣導計7場次。

(三)為使本縣所轄公務員於執行職務時能廉潔自持、公正無私及依法行政，提升政府清廉形象，本期間辦理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宣導245案，提報表揚廉能楷模計7案、受理婉拒請託關說、飲宴、饋贈登錄計311案。

三、預防採購及驗收作業發生弊端，確保公共工程品質。

(一)本期間監辦本縣採購案件之開標、比價、議價、決標、驗收程序計824案，並將採購案件建立機關採購一覽表之基本資訊，再針對得標金額與底價之差額比率、最常得標廠商資料，加以分析瞭解採購弊端模式，定期進行比對研析，彙整每季有關採購案件之導正建議，以於事前防杜採購弊端，事後改善追蹤，提昇採購效率與品質。

(二)辦理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公共工程抽查驗計71案，不合格者即予列管，以確保品質。

四、實施易滋弊端業務專案稽核，預防貪瀆案件發生。

(一)辦理業務稽核，針對機關各項業務預以檢視及評估，發現潛在弊端，提出興革建議，以防患未然，並提供首長作為施政參考。

(二)針對機關施政方向，並參酌機關法令與現行概況，結合本府業管單位，透過訪查、實地或專案稽核等方式，編撰研析專報，提出窒礙難行或現行作業困境之解決之道，提列策進作為，年度內計提報「建築管理業務—建造執照及使用執照核發」及「污水下水道及分支管網接管工程」專案稽核計2案。

五、嚴密防弊措施，發掘貪瀆不法，受理民眾檢舉事項，促進廉能政治。

(一)策訂相關廉政建設措施及計畫，據以推動相關政風工作；為建構反貪工作推動平台，全年度含所屬政風單位共計召開廉政會報37次。

(二)查察生活違常員工及稽核易滋弊端業務，以發掘貪瀆線索。落實走動式管理，以走動、參與方式加強與民眾及相關業者接觸，從中發掘弊失。

(三)受理檢舉案件308件，調查有關本機關弊端事項，視個案情節依規定簽陳首長核處。

貳、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一、業務面向(80%)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60%)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一、強化機關 公務機密 維護及預	1. 實施公務機 密維護資訊 使用管理稽	-	2次	2次	-	100%	1	達成年度規劃 進度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防危害及破壞工作，機先掌握陳情請願預警情資，協處陳情請願事件，做好機關安全維護措施，確保機關安全。(4%)	核定期檢查。(1%)							
	2. 安全維護措施及預防措施安全狀況檢查，並召開安全維護會報。(2%)	-	2次	2次	-	100%	2	達成年度規劃進度
	3. 辦理專案維護，並落實執行及協助處理陳情請願工作。(1%)	-	20案	20案	-	100%	1	達成年度規劃進度
二、貫徹反貪倡廉之精神，落實陽光法案宣導。(8%)	1. 受理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相關人員之財產申報。(4%)	-	(於時限內完成申報人數÷應申報人數)×100%	803人次	-	100%	4	達成年度規劃進度
	2. 辦理法令宣導與反貪活動。(含「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宣導)(4%)	-	40案	245案	-	100%	4	達成年度規劃進度
三、預防採購及驗收作業弊端發生，確保公共工程	1. 監辦本縣採購案件之開標、比價、議價、決標、驗收程序。(3%)	-	600案	824案	-	100%	3	達成年度規劃進度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品質。 (7%)	2. 加強執行本縣公共工程查核。(3%)	-	10 案	71 案	-	100%	3	達成年度規劃進度
	3. 辦理採購稽核講習，參與採購稽核人員訓練。(1%)	-	2 人	3 人	-	100%	1	達成年度規劃進度
四、提升廉政 預警效力 (30%)	1. 辦理預警、再防貪件數。(14%)	-	12 件	12 件	-	100%	14	達成年度規劃進度
	2. 增加國庫收入。(8%)	-	100 萬元	100 萬 9,086 元	-	100%	8	達成年度規劃進度
	3. 減少公帑損失。(8%)	-	100 萬元	535 萬 8,154 元	-	100%	8	達成年度規劃進度
五、實施專案 稽核易滋 弊端業務 ，預防貪 瀆案件發 生。(5%)	1. 針對重大易滋弊端業務實施專案稽核，提出興革建議。(2%)	-	10 件	89 案	-	100%	2	達成年度規劃進度
	2. 利用訪查、稽核，編撰研析專報，提列策進作為。(2%)	-	2 件	2 件	-	100%	2	達成年度規劃進度
	3. 辦理廉政民意調查，並提出興革建議。(1%)	-	2 件	2 件	-	100%	1	達成年度規劃進度
六、嚴密防弊 措施，發 掘貪瀆不 法，受理	1. 受理民眾檢舉案件。(4%)	-	300 件	308 件	-	100%	4	達成年度規劃進度
	2. 召開廉政會	-	28 次	37 次	-	100%	2	達成年度規劃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民眾檢舉 事項，促 進廉能政 治。(6%)	報(2%)							進度
各施政目標達成度權分合計(最高 60 分)							60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指標(4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公文績效	15%	95	14.25
2.	電話禮貌	15%	87.29	13.09
3.	參加評比優異表現 1. 本處參與法務部廉政署政 風業務績效評比，獲第四群 組績效第一名	10%	20	2
其他業務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40 分)				29.34 分

二、人力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終身學習時數	30%	100	30
2.	配合員額管理作為	20%	50	10
3.	人事處辦理本府年度政策性 訓練課程其分配名額之參訓 情形	30%	90	27
4.	推動員工協助方案作為	20%	70	14
人力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81 分

三、經費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向上級機關爭取競爭型或專 案型補助經費	100%	50	50
經費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50 分

參、施政績效總分

一、業務面向分數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分數，權分為 60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分數，權分合計 29.34 分。

業務面向權分合計為 89.34 分，乘以權重 80%，業務面向分數小計 71.47 分。

二、人力面向分數

人力面向權分合計為 81 分，乘以權重 10%，人力面向分數小計 8.1 分。

三、經費面向分數

經費面向權分合計為 50 分，乘以權重 10%，經費面向分數小計 5 分。

四、績效總分

加總業務面向分數、人力面向分數及經費面向分數，績效總分為 84.57 分。

肆、未達目標值之施政目標檢討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無	-	-	-

伍、績效總評

本處就強化機關公務機密維護、貫徹反貪倡廉等陽光法案宣導、監辦採購驗收作業預防弊端發生及確保公共工程品質、提升廉政預警效能及發掘貪瀆不法等施政目標，均達成工作目標值，公文績效及電話禮貌部分，亦有卓越成長，於未來將更戮力於各方面之績效執行，期能與本府各單位，共同為縣政品質把關，提升服務民眾之滿意度。

警察局 105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有鑑於治安工作是檢視施政成效的重要指標，故而如何有效改善社會治安，向來被各級政府列為提升民眾對施政滿意度的首要課題。過去一年來，本局依據轄區特性，擬訂具體有效的偵防對策，並落實執行，全般刑案破獲率超越警政署設定之目標值，故整體治安情勢尚稱平穩。

本局 105 年施政計畫目標與重點如下：

一、強化治安作為，營造永續安寧生活環境：

- (一)強力賡續實施「治平專案」、「槍毒專案」，加強規劃專案掃蕩及檢肅，澈底斷絕犯罪根源。
- (二)精進刑案偵防作為，落實治安顧慮人口訪查，有效掌控高再累犯族群動態，防止再犯。
- (三)強化未破重大刑案管制作為，阻斷不法銷贓管道，偵破民生竊盜案件。

二、嚴正交通執法，維護交通安全：

- (一)針對易發生交通事故與危險駕車路（時）段，加強交通執法，嚴格取締惡性交通違規。
- (二)改善交通工程，強化交通安全宣導，有效防制交通事故發生，降低交通事故死亡人數。

三、推動警政科技化，落實治安社區化：

- (一)整合錄影監視系統，推動社區安全 e 化聯防機制，發揮全面性治安監控功效。
- (二)持續召開社區治安會議，傾聽人民聲音，鼓勵民眾積極主動參與社區治安，加強警民合作關係。

四、積極防處少年事件，保護婦幼安全：

- (一)加強查緝少年犯罪，預防校園暴力與霸凌事件，防制不良幫派與毒品入侵校園，淨化青少年成長環境。
- (二)防處家庭暴力及兒少虐待事件，有效預防性侵害案件發生，營造婦幼安全生活空間。

五、提升優質警政服務：

- (一)免費為民眾腳踏車加設辨識碼，增加歹徒銷贓難度及風險，減少失竊案件發生。
- (二)以服務為導向，整建老舊辦公廳舍，改善民眾洽公及報案之優質警政服務。

貳、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一、業務面向(80%)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60%)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 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 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強化治安 作為，營 造永續安 寧生活環 境(20%)	1. 全般刑案 破獲率(1 0%)	80.06%	-	92.0%	14.91%	-	10	105 年度全般刑 案受理 8,114 件 、破獲 7,468 件 、破獲率 92.0% 、比去年同期 89 .7%提升 2.3%，達 成率 100%。
	2. 竊盜案件 發破率(1 0%)	77.01%	-	92.4%	19.98%	-	10%	105 年度竊盜案 件受理 1,441 件 、破獲 1,332 件 、破獲率 92.4% 、比去年同期 87 .2%提升 5.2%，達 成率 100%。
二、嚴正交通 執法，維 護交通安 全(15%)	1. 加強取締 惡性交通 違規行為(3%)	42,878 件	-	42,97 7 件	0.23%	-	3	105 年取締惡性 交通違規行為計 42,977 件，與 10 4 年(42,453 件) 比較，增加 524 件，提升 1.01% 。
	2. 改善交通 事故死亡 人數(10%)	113 人	-	93 人	-17.7%	-	10	105 年度交通事 故死亡人數計 93 人，與前 4 年(1 01-104 年)死亡 平均人數 113 人 ，減少 20 人，達 成目標值。
	3. 加強提報 不合理道 路交通工 程設施改 善(2%)	56 件	-	59 件	5.36%	-	2	105 年度提報(改 善)案件 59 件， 較去(104)年 5 6 件增加 3 件，達 成目標值。
三、建構社區 安全網 絡，落實 治安社區 化工作	1. 建置整合 性e化勤指 作業系統 —路口錄 影監視系	建置路 口錄影 監視系 統 30 處 及攝影	-	建 置 路 口 錄 影 監 視 系 32	5.33%	-	5	運用賸餘款建置 1 處路口、4 支攝 影機鏡頭，爰 10 5 年度建置路口 錄影監視系統 32

(10%)	統(增設 30 組路口錄影監視系統)(5%)	機鏡頭 120 支。		處、及攝影機鏡頭 128 支。				處、及攝影機鏡頭 128 支。
	2. 為凝聚社區治安共識，傾聽人民聲音，落實治安社區化政策，辦理社區治安會議。(5%)	65 場次。	-	實際辦理 87 場次。	33.85%	-	5	依據本局「社區治安會議執行計畫」規定，自 105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辦理社區治安會議 87 場次。
四、積極防處少年事件，保護婦幼安全 (10%)	1. 加強勸導查處少年偏差行為件數(5%)	1131 件	-	1132 件	0.09%	-	5	105 年勸導取締少年不良行為計 1154 件，與 104 年 1131 件)比較，增加 23 件，提升 2.03%。
	2. 辦理婦幼安全防護宣導工作(5%)	120 場	-	125 件	4.17%	-	5	105 年辦理婦幼安全防護宣導活動計 125 場，達成率 104%。
五、提升優質警政服務 (5%)	1. 實施住宅防竊諮詢專案(3%)	1592 件	-	2747 件	72.55%	-	3	105 年度實施住宅防竊諮詢 2,747 件、比去年同期 1,592 件增加 1,155 件，提升 72.5%、達成率 100%。
各施政目標達成度權分合計(最高 60 分)								60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指標(4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公文績效	15%	90	13.5
2.	電話禮貌	15%	87.33	13.1

3.	<p>參加評比優異表現</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04 年下半年「加強查緝性犯罪計畫」評核全國乙組第 1 名(內政部警政署 105 年 5 月 12 日警署刑防字第 1050002888 號函)。 2. 105 年上半年「加強查緝性犯罪計畫」評核全國乙組第 1 名(內政部警政署 105 年 10 月 28 日警署刑防字第 1050006891 號函)。 3. 「105 年度保護婦幼安全工作督導計畫」評核全國乙組特優第 1 名(內政部警政署 105 年 12 月 26 日警署防字第 1050182306 號函)。 4. 105 年特種勤務任務執行協調訪問特優第 1 名(國家安全局特種勤務指揮中心 105 年 8 月 22 日(105)安義(發)字第 01431 號書函)。 5. 105 年上半年「檢肅非法槍械工作團體評核」全國乙組第 1 (內政部警政署 105 年 9 月 20 日警署刑偵字第 1050006094 號函)。 6. 資訊安全措施、警政資訊應用系統之推廣維運情形、網路環境及視訊管理與維運情形、資訊教育訓練獲乙組第 1 名(內政部警政署 105 年 10 月 28 日警署資字第 1050158686 號函)。 7. 協助海嘯警報發放工作第 1 名，內政部警署 105 年 12 月 7 日警署民管字第 1050030346 號函。 8. 獲防情作業檢測評核丙組第 1 名(內政部警署 105 年 11 月 29 日警署民管字第 	10%	100	10
----	--	-----	-----	----

	1050030311 號函)。 9. 防情通信設施檢核乙組第 1 名 (內政部警政署 105 年 11 月 29 日警署民管字第 1050030345 號函)。 10. 105 年度防空警報系統發佈海嘯警報乙組第 1 名 (內政部警政署 105 年 12 月 7 日警署民管字第 1050030346 號函)。			
其他業務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40 分)				36.6 分

二、人力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 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終身學習時數	30%	100	30
2.	配合員額管理作為	20%	50	10
3.	人事處辦理本府年度政策性訓練課程其分配名額之參訓情形	30%	75	22.5
4.	推動員工協助方案作為	20%	85	17
人力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79.5 分

三、經費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 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向上級機關爭取競爭型或專案型補助經費	100%	50	50
經費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50 分

參、施政績效總分

一、業務面向分數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分數, 權分為 60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分數, 權分合計 36.6 分。

業務面向權分合計為 96.6 分, 乘以權重 80%, 業務面向分數小計 77.28 分。

二、人力面向分數

人力面向權分合計為 79.5 分, 乘以權重 10%, 人力面向分數小計 7.95 分。

三、經費面向分數

經費面向權分合計為 50 分，乘以權重 10%，經費面向分數小計 5 分。

四、績效總分

加總業務面向分數、人力面向分數及經費面向分數，績效總分為 90.23 分。

肆、未達目標值之施政目標檢討：無

伍、績效總評

本局 105 年度施政績效業務 77.28 分(滿分 80 分)，達成率 96.6 個百分點，對施政計畫目標 5 大項均能達成或超越預定之目標值，上級機關評核各項勤(業)務成績亦均優異。面對未來各項治安任務的艱鉅挑戰，本局全體同仁將繼續堅守工作崗位，以「治安平穩、交通順暢、服務熱心」為工作主軸，加強犯罪偵防、維持交通順暢、立即回應民眾需求，展現警察維護治安之決心、整頓交通之盡心及服務民眾之同理心，共同為民眾的安居樂業，克盡職責，以期不負縣民所託。

消防局 105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本局主辦本縣火災預防、人為與天然災害搶救、緊急救護等 3 項消防業務，自 90 年起依災害防救法規定，另辦理災害管理業務，並執行消防及災害防救任務為職掌事項。

為健全本縣全方位之災害防救體系，本局推動災害管理業務，配合本縣災害防救辦公室於每年汛期前舉辦災害防救演習，藉以結合各防救災單位間臨災分工應變能力，並宣導全民防災觀念，使政府災時能立即應變、住戶能自主避難，以維民眾生命財產安全。為強化所屬消防單位救災機動性，本局持續整(增)建消防廳舍、充實救災及救護車輛裝備器材，精進消防人員救災救護技能，以提高本縣消防人員職能素養。

本局施政計畫配合縣府研考單位辦理年度考評，於年度結束後督請各業務單位辦理施政績效評估，並依各項施政目標分析辦理達成情形。

貳、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一、業務面向(80%)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60%)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 年 參考值	105 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一、降低火災 死傷風險 (14%)	1. 提高應定期 消防安全設 備檢修申報 場所檢修申 報率(2%)	90.2%	-	年度申 報率達 90.9%	0.78%	-	2	針對縣內應檢 修申報甲類家 數 845 家，甲類 以外家數 4,029。平均年 度申報率達 90.9%(甲類上 半年已申報完 畢；下半年尚未 申報 35 家，年 度達成率 95.8 %。甲類以外尚 未申報 565 家，年度達成率 86%。)
	2. 降低火災死 傷率(10%)	13 人/ 年	-	5 人/年	-61.5 4%	-	10	105 年 1 至 12 月火災死傷人 數統計共 5 人 (4 死 1 傷)。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3. 提升應實施 防火管理場 所自衛消防 編組訓練比 例(2%)	94%	-	年度訓 練率達 95%	1.06%	-	2	針對應實施防 火管理場所自 衛消防編組訓 練，計實施 1,401家次達原 定目標值95%。
二、降低火災 發生率 (10%)	1. 執行家戶訪 問防火宣 導，降低住宅 火災風險 (5%)	6,633 戶	-	8,039 戶	21.2%	-	5	本局及各大隊、分隊辦理消 防體驗、防火宣 導活動及居家 防火診斷，加強 老人宣導裝設 住宅用火災警 報器，共8,039 戶。
	2. 降低年度建 築物火災件 數。(2%)	88件	-	69件	-21.5 9%	-	2	105年1至12 火災調查管理 平台統計數據。
	3. 補助弱勢家 戶裝設住宅 用火災警報 器。(3%)	-	352個	352個	-	100%	3	本局補助弱勢 家戶裝設住宅 用火災警報器 共352個。
三、提升消防 防護力 (10%)	1. 汰換逾7年救 護車輛。(2%)	-	2輛	5輛	-	100%	2	105年度共受贈 救護車5輛，計 汰換林內、大 埤、西螺、斗六 及水林分隊等 老舊救護車。
	2. 汰換逾15年 救災車輛。 (2%)	-	2輛	81%	-	81%	1.62	(105年度完成 招標決標程序 50%，驗收付款 完成為100%。) 105年採購消防 水箱車2輛，業 於105年5月決 標，預計於106 年5月31日交 車驗收。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3.汰換逾5年消防衣帽鞋。(2%)	-	60套	85套	-	100%	2	105年度採購85套，符合年度規劃辦理進度。
	4.強化消防廳舍建物構造，提高建物耐震能力。(4%)	-	1.麥寮分隊新建廳舍 2.元長分隊耐震補強	1.麥寮分隊新建廳舍完工 2.元長分隊耐震補強完工	-	100%	4	1.麥寮分隊新建廳舍105年12月驗收啟用。 2.元長分隊耐震補強工程11月25日驗收完成。
四、提升消防服務品質 (10%)	1.降低常年訓練體能不及格比例。(3%)	4%	-	0%	-100%	-	3	參與體能訓練者，全數及格。
	2.降低常年訓練消防技能不及格比例。(3%)	2%	-	0%	-100%	-	3	參與技能訓練者，全數及格。
	3.提升受理報案人員服務態度滿意度。(2%)	97%	-	97.5%	5.15%	-	2	本局委託畢肯市場研究股份有限公司105年度消防業務廉政調查報告結果。
	4.提升民眾書面及電話陳情案件結案率。(2%)	98.5%	-	100%	1.52%	-	2	105年受理陳情案件計25件，皆依規定處理結案。
五、健全災害防救體制 (16%)	1.辦理民間災害防救團體及救難志願組織專業訓練(3%)	-	11場次/年	11場次/年	-	100%	3	105年度訓練11場次，符合年度規劃辦理進度。
	2.提昇本縣災害防救辦公室及災害應變中心整備	-	1場次/年	1場次	-	100%	3	105年3月30日辦理「雲林縣105年全民防衛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應變能力。 (3%)							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2號)演習」,計1場次。
	3. 辦理災害應變中心開設運作講習。 (3%)	-	11場次 /年	11場次	-	100%	3	強化本縣災害應變中心開設運作,本縣災害防救辦公室召開工作協調會議,105年度共11場次。
	4. 辦理鄉鎮市級災害防救業務評核暨應變中心動員演練。(4%)	-	20場次 /年	20場次	-	100%	4	105年5月2日至13日辦理鄉(鎮市)級災害防救業務評核暨應變中心動員演練計20場次。
	5. 辦理化災搶救專業訓練 (3%)	-	4場次/ 年	4場次/ 年	-	100%	3	105年度辦理訓練4場次。符合年度規劃辦理進度。
各施政目標達成度權分合計(最高60分)							59.62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指標(4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100分,最低0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公文績效	15%	80	12
2.	電話禮貌	15%	87.67	13.15
3.	參加評比優異表現 1. 104年內政部消防署評鑑各級消防機關獲乙組優等。 2. 105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2號)演習獲優等。 3. 105年災害防救業務訪評業	10%	100	10

	務 - 消防業務評核獲乙組第 2 名。 4. 105 年災害防救深耕第 2 期計畫獲甲類特優。 5. 104 年度社區治安專案-治安社區類獲甲等。 6. 105 年度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執行計畫評核獲乙組第 3 名。 7. 105 年度水患自主防災社區評鑑獲乙組績優。			
其他業務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40 分)				35.15 分

二、人力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終身學習時數	30%	100	30
2.	配合員額管理作為	20%	50	10
3.	人事處辦理本府年度政策性訓練課程其分配名額之參訓情形	30%	100	30
4.	推動員工協助方案作為	20%	100	20
人力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90 分

三、經費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向上級機關爭取競爭型或專案型補助經費	100%	80	80
經費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80 分

參、施政績效總分

一、業務面向分數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分數，權分為 59.62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分數，權分合計 35.15 分。

業務面向權分合計為 94.77 分，乘以權重 80%，業務面向分數小計 75.82 分。

二、人力面向分數

人力面向權分合計為 90 分，乘以權重 10%，經費面向分數小計 9 分。

三、經費面向分數

經費面向權分合計為 80 分，乘以權重 10%，經費面向分數小計 8 分。

四、績效總分

加總業務面向分數、人力面向分數及經費面向分數，績效總分為 92.82 分。

肆、未達目標值之施政目標檢討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三、提升消防防護力	2. 汰換逾 15 年救災車輛	19%	採購消防水箱車 2 輛，業於 105 年 5 月 5 日決標(履約期 390 個日曆天)，預定於 106 年 5 月 31 日交車驗收。

伍、績效總評

本局 105 年度施政計畫，經檢討及分析，大部分業務推動執行績效與預定進度相符，惟救災車輛採購因發包與否具不可預見性，且履約期限超過一年(達 390 個日曆天)，礙難於一年內完成交車驗收，爾後類似案件將提早規劃。本局 105 年公文績效(平均發文日數 2.45 日)雖較 104 年度(平均發文日數 3.38 日)進步，惟仍有進步空間，將持續督促同仁縮短公文平均發文日數，並隨時追蹤並依限簽結，未結案件亦應落實展期申請，預期可提高同仁公文績效。

總體而言，本局 105 年度同仁執行業務認真盡責施政成果尚佳，爾後仍持續以積極、主動的精神，提供民眾更週到的服務。

環境保護局 105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環保局對於維護本縣民眾生活環境的品質不遺餘力，針對本縣空氣品質、噪音、水質、廢棄物及環境衛生等項目分項管制，以環保專業新服務、打造低碳農業首都為目標。致力於空氣品質改善、溫室氣體盤查減量、推動全民綠色生活、建置空氣品質惡化預警通報平台、辦理環境教育宣導、廢棄物管理、暢通回收管道，以行政效率再提升，促進並維護本縣生活環境品質。

貳、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一、業務面向(80%)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60%)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 年 參考值	105 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一、辦理環保政策宣導、推動落實環境教育、推廣綠色消費(12%)	1. 推動機關綠色採購比率(3%)	94.49	-	95.16	0.71%	-	3	指定項目綠色採購比率=指定項目環保標章產品採購金額/(指定項目環保標章產品採購金額+指定項目非環保標章產品採購金額)。
	2. 輔導轄內環境教育法第19條規定人員，完成4小時環境教育，並於1月31日前完成前一年度申報(6%)	-	100%	100%	-	100%	6	本縣環境教育法規定人員皆於1月26日前完成申報作業。
	3. 輔導轄內環境教育人員、優良環境教育設施場所以及環境教	151 人 設施場 所及機 構 4 處	-	196 人 設施場 所及機 構 6 處	29.8% 50%	-	3	輔導轄內環境教育人員取得認證人數，優良環境教育設施場所機構認證。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育機構取得 行政院環境 保護署認證(3%)							
二、清新雲林 ，健康呼 吸(12%)	1. 改善空氣品 質改善率 PS I>100 站日 數比例(6%)	0.8	-	0.5	-37.5 %	-	6	104年達成值為 0.8%降為 105 年的 0.5%，明 顯看出改善成 效。
	2. 改善空氣品 質改善率 PM ₂ .5 年平均(6%)	30	-	27	-10%	-	6	104年至105年 PM _{2.5} 年平均 值明顯下降，改 善成效良好。
三、清新雲林 -強化畜 業污 染 防 治，提 昇 河 川 水 質(12 %)	河川水質改善 率:河川嚴重污 染長度(12%)	-	25.8km 北港溪 全流域 嚴重污 染長度(km)與前 一年比 較減少 5 %。 (1.29km)	22km (減少 3 .5km)	-	100%	12	北港溪全流域 嚴重污染長度(km)與前一年比 較減少 5%，嚴 重污染為 SS、B OD、NH ₃ -N 及 D O，4 項水質監 測指標換算 RPI 後大於 6。
四、環境衛生 (12%)	1. 環境整潔維 護率:違規 廣告物拆除 暨告發稽查 (4%)	131 件	-	319 件	143.5 1%	-	4	辦理違規廣告 物稽查件數
	2. 環境整潔維 護率:全縣水 溝清疏作業(4%)	總長度 217.51 6 公里 (總清 汙量 70 40.57 公噸)	-	總長度 355.73 6 里 (總清淤 量 4662 .049 公 噸)	63.54 %	-	4	1. 辦理易淹水 及重點地區 水溝清疏之 總長度及清 除污泥總重 量。 2. 水溝清疏作 業成果依申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請清疏作業之路段水溝長度及深度而變動。 3. 本縣自 104 年起強力執行水溝清疏作業，其成果延續至 105 年，可見淤積之水溝逐漸減少。
	3. 飲用水採樣與檢驗工作(4%)	總樣品數 524 件	-	738 件	40.84 %	-	4	辦理飲用水採樣與檢驗件數
五、廢棄物減量、再利用與管理，落實環境永續發展，並加強推動資源回收。(12%)	1. 平均每人每日垃圾清運量(6%)	-	<0.4	0.396	-	100%	6	平均每人每日垃圾清運量降至 0.396 公斤低於 0.4 公斤
	2. 資源回收率(6%)	-	40%	41.54%	-	100%	6	資源回收率提升至 41.51%。高於 40%。
各施政目標達成度權分合計(最高 60 分)							60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指標(4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x權重)
1.	公文績效	15%	65	9.75
2.	電話禮貌	15%	86.58	12.99
3.	參加評比優異表現 1. 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及監督 (總分：81.78 分)。	10%	100	1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 環保戲劇競賽（全國第三名）。 3. 網際網路通訊協定升級推動方案（績效優異）。 4. 104 年度地方環保局推動民間企業與團體實施綠色採購計畫績效評核結果（總分：91.3 分）。 5. 104 年度河川污染整治（評比：優等）。 6.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04 年度地方政府環境清潔維護考核」（鄉鎮市組：雲林縣土庫鎮-優等）。 7.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04 年度地方政府環境清潔維護考核」（村里組：雲林縣土庫鎮越港里-優等）。 8. 行政院 105 年災害防救業務（第二名）。 9. 環保志(義)工參加環境知識競賽（人力發電機機-優勝）。 10. 環保志(義)工參加環境知識競賽(環境知識爭霸賽-優勝)。 11. 環保志(義)工參加環境知識競賽(環保特派員-優勝)。 12. 建構寧適家園計畫-營造友善城鄉環境計畫（拔尖級：麥寮鄉獲補助經費 4,050 萬元）。 13. 建構寧適家園計畫-營造友善城鄉環境計畫（精進級：土庫鎮獲補助經費 1,060 萬元）。 14. 建構寧適家園計畫-營造友善城鄉環境計畫（精進級：古坑鄉獲補助經費 1, 			
--	--	--	--

	060萬元)。 15. 柴油車底盤動力計排煙檢測站評鑑(評比：優等)。 16. 105年度一般性補助款指定辦理施政項目-垃圾車汰換計畫(總分：93分)。			
其他業務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40分)				32.74分

二、人力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100分，最低0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終身學習時數	30%	100	30
2.	配合員額管理作為	20%	75	15
3.	人事處辦理本府年度政策性訓練課程其分配名額之參訓情形	30%	92	27.6
4.	推動員工協助方案作為	20%	85	17
人力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100分)				89.6分

三、經費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100分，最低0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向上級機關爭取競爭型或專案型補助經費	100%	100	100
經費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100分)				100分

參、施政績效總分

一、業務面向分數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分數，權分為60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分數，權分合計32.74分。

業務面向權分合計為92.74分，乘以權重80%，業務面向分數小計74.19分。

二、人力面向分數

人力面向權分合計為 89.6 分，乘以權重 10%，人力面向分數小計 8.96 分。

三、經費面向分數

經費面向權分合計為 100 分，乘以權重 10%，經費面向分數小計 10 分。

四、績效總分

加總業務面向分數、人力面向分數及經費面向分數，績效總分為 93.15 分。

肆、未達目標值之施政目標檢討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無	-	-	-

伍、績效總評

本局 105 年度施政計畫整體績效分數為 93.15 分，施政目標執行度部分已達 100%，另其他業務面向尚待加強，未達預期目標者，將檢討改進。

衛生局 105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健康是人民基本的權利，為使縣民「活得長久、活得健康、活得舒適」避免因病痛纏身而成了自身、家人與社會的負擔，本局致力於改善醫療資源並善用地方資源提供契合縣民需求的醫療保健照護服務，從傳染病防治監控、藥物食品安全、心理衛生、長期照顧服務、癌症防治、菸害、毒品防制及良好檢驗品質等方面進行，並推動「雲嘉嘉聯合治理」落實跨域治理，本著優勢互補、加強合作、共同發展之宗旨，永續推動各項衛生政策，提供高效能公共衛生服務，滿足縣民健康需求，讓縣民得到身、心、靈健康。

本局依據雲林縣政府 105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會狀況及本局未來發展需要，編訂 105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一、加強傳染病防治、推動各項預防接種及法定傳染病防治與營業衛生管理。

- (一) 辦理愛滋病防治。
- (二) 辦理結核病防治計畫。
- (三) 辦理季節性流感疫苗接種計畫。

二、發展完善長期照顧服務資源，提升轄內偏遠地區長期照顧服務之多元性、可近性及普及性並及早發現「老人憂鬱症」，提供轉介資源，讓老年的生活品質更健康。

- (一) 提供長期照顧服務。
- (二) 建置長期照護服務據點。
- (三) 加強老人憂鬱量表篩檢數。

三、建立用藥安全環境，加強查緝不法藥物與不實藥物廣告，積極辦理用藥安全宣導。

- (一) 辦理聯合查緝不法藥物製售。
- (二) 監控（錄）並查辦電視、電台及網路等媒體違規藥物及化粧品廣告。
- (三) 加強用藥安全之宣導。
- (四) 加強藥癮者追蹤輔導。

四、送健康到社區篩檢服務。

- (一) 培訓篩檢工作人員專業知識及技能。
- (二) 辦理 40 歲以上民眾整合性社區健康篩檢暨 65 歲以上長者健康篩檢服務計畫。
- (三) 辦理 30 歲以上抽菸、嚼檳榔(含戒檳者)民眾每兩年一次口腔黏膜篩檢。
- (四) 辦理 30 歲以上婦女每年一次子宮頸癌篩檢。
- (五) 辦理 45 歲以上至未滿 70 歲之婦女及 40 歲以上至未滿 45 歲且其母親、女兒、姐妹、祖母或外祖母曾患有乳癌之婦女，每兩年一次乳房攝影檢查。
- (六) 辦理 50 歲以上至未滿 75 歲者，每兩年一次大腸癌篩檢。

五、強化專業技術能力，提升實驗室檢驗品質。

- (一) 推動實驗室認證。
- (二) 參加國內、外能力試驗。
- (三) 建立新的檢驗技術。

六、建立食在安心環境，強化食品安全衛生管理。

- (一) 推動業者建立衛生自主管理制度。
- (二) 落實源頭管理，降低市售食品之違規率。
- (三) 加強稽驗監測市售高風險食品，加強食品衛生安全教育宣導。

貳、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一、業務面向(80%)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60%)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一、加強傳染 病防治 (8%)	1. 愛滋病防治 (3%) (1) 清潔針具空 針回收率。	-	70%	95.1%	-	100%	3	推動毒品病患 愛滋減害計畫 * 清潔針具計 畫： 針具發放：23 萬 8,159 支； 針具回收：22 萬 6,477 支；回 收率：95.1%。
	(2) 愛滋感染者 定期追蹤完 成率。	-	80%	99%	-	100%		愛滋感染者定 期追蹤完成數 617 人/愛滋感 染列管數 637 人=定期追蹤 完成率 99%
	2. 結核病防治 (2%) (1) 痰塗片抗酸 菌陽性，或 塗片抗酸菌 陰性而培養 結核菌陽性 ，經通報為 結核病人者 。 (2) 無細菌學證 據但經醫師 診斷為結核 病個案之重 開案病人、 街友、不合 作病人經確 診傳染性結 核病個案。 (3) 無細菌學證	93%	-	96.96%	4.26%	-	2	結核病痰陽個 案加入都治 319 人/痰陽性通報 數 329 人=完 成率 96.96%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據但經醫師 診斷服抗結 核藥之非(二) 類結核病個案， 執行直接觀察 治療約 2-3 個月。							
	(4)結核病防治 衛教宣導活動。	-	40 場/ 年	293 場	-	100%		各鄉鎮市針對 一般民眾衛教 宣導 293 場次
	3. 季節性流感 疫苗接種率 (3%) (1)65 歲以上長 者接種人數。	-	48,000 人	57,643 人	-	100%	2.92	105 年 65 歲以 上長者流感疫 苗接種人數:5 萬 7,643 人
	(2)1-6 年級國 小學童接種 人數。	-	26,000 人	24,685 人	-	94.9 4%		1-6 年級國小學 童接種人數:2 萬 4,628 人
二、發展完善 長期照顧 服務資源 (11%)	1. 長期照顧服 務年增率 (10%)	2,350 人/年	-	2,486 人/年	5.79%	-	10	達成目標年增 率 5%以上。
	2. 老人憂鬱量 表篩檢數 (1%)	12,693 人/年	-	18,441 人/年	45.28 %	-	1	達成目標年增 率 45%。
三、建立用藥 安全環境 (13%)	1. 辦理聯合查 緝不法藥物 製售情形 (1%)	-	40 場	177 場	-	100%	1	辦理聯合稽查 177 場次配合檢 警調單位查緝 或本局(所)聯 合稽查醫事機 構及違規藥物 販售場所(如地 攤、夜市、民宅 等)，查獲違規 販售共 94 案。
	2. 監控(錄)並 查辦電視、電 台及網路等	-	150 件	487 件	-	100%	1	自行監控違規 藥物、化粧品廣 告 487 件(電視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媒體違規藥物及化粧品廣告(1%)							電台 49 件、網路 437 件、平面 1 件)。
	3. 加強用藥安全之宣導(1%)	-	60 場	150 場	-	100%	1	辦理 150 場次，計 1 萬 1,321 人次參加。
	4. 加強藥癮者追蹤輔導(10%)	-	500 人次	1,583 人次	-	100%	10	加強辦理列管藥癮個案家庭訪視達 1,583 人次。
四、送健康到社區篩檢服務(9%)	1. 培訓篩檢工作人員專業知識及技能(2%)	2 場次	-	3 場次	50%	-	2	105 年度共辦理 3 場次專業訓練課程。 1. 105.03.15 上午辦理「雲林縣 105 年度預防保健資訊系統教育訓練」第一梯次共 44 人參加。 2. 105.03.15 下午辦理「雲林縣 105 年度預防保健資訊系統教育訓練」第二梯次共 28 人參加。 3. 105.9.10 上午辦理「癌症防治業務教育訓練」共 26 人參加。 4. 年增加率 50%。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2. 辦理 40 歲以上民眾整合性社區健康篩檢暨 65 歲以上長者健康篩檢服務計畫(2%)	-	25 場次	25 場次	-	100%	2	1. 105 年 3 月 26 日至 8 月 6 日於全縣 20 鄉鎮市共完成 25 場次，篩檢場次達成率 100%。 2. 參加篩檢民眾 6,167 人。其中 65 歲以上長者 3,068 人。
	3. 辦理 30 歲以上抽菸、嚼檳榔(含戒檳者)民眾每兩年一次口腔黏膜篩檢(2%)。	-	2 萬 1 千人	2 萬 7,795 人	-	100%	2	醫療院所及 20 鄉鎮市衛生所於社區設站提供篩檢服務，105 年 1 月至 12 月口腔癌篩檢完成數共達 2 萬 7,795 人。
	4. 辦理 30 歲以上婦女每年一次子宮頸癌篩檢(1%)。	-	2 萬 5 千人	2 萬 8,455 人	-	100%	1	醫療院所及 20 鄉鎮市衛生所社區設站提供癌症篩檢服務，105 年 1 月至 12 月子宮頸癌篩檢完成數共達 2 萬 8,455 人。
	5. 辦理 45 歲以上至未滿 70 歲之婦女及 40 歲以上至未滿 45 歲且其母親、女兒、姐妹、祖母或外祖母曾患有乳癌之婦女，每兩年	-	1 萬 2 百人	1 萬 1,885 人	-	100%	1	醫療院所及 20 鄉鎮市衛生所社區設站提供篩檢服務，105 年 1 月至 12 月乳癌篩檢完成數共達 1 萬 1,885 人。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一次乳房攝影檢查(1%)。							
	6. 辦理 50 歲以上至未滿 75 歲者，每兩年一次大腸癌篩檢(1%)。	-	1 萬 4 千人	2 萬 0, 747 人	-	100%	1	醫療院所及 20 鄉鎮市衛生所社區設站提供篩檢服務，105 年 1 月至 12 月大腸癌篩檢完成數共 2 萬 0, 747 人。
五、強化專業技術能力，提升實驗室檢驗品質(8%)	1. 參加國內、外能力試驗(4%)	-	100%	100%	-	100%	4	測試結果為「滿意」之次數/參加能力試驗之次數×100% =5/5×100%=100% (105 年度參加國內外能力試驗之項目包含著色劑、亞硝酸鹽、防腐劑與甜味劑、甲醛和食品微生物(大腸桿菌群、大腸桿菌)皆獲評定為「滿意」)。
	2. 檢驗報告時效性(4%)	-	100%	100%	-	100%	4	於規定報告時間發放之檢驗報告件數/所有檢驗報告件數 3170/3170=100%
六、建立食在安心環境(11%)	1. 食安稽查年增率(10%)	辦理稽查 4, 159 家次	-	辦理稽查 6, 351 家次	52.7 %	-	10	依限完成率
	2. 辦理油品安心標章認證(1%)	-	安心標章認證家數，目標值	安心標章認證家數 21	-	95.4 5%	0.95	105 年共報名 21 家，通過 21 家，無法達成預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 年 參考值	105 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22 家	家				估目標值。
各施政目標達成度權分合計(最高 60 分)							59.87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指標(4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公文績效 (附件 1)	15%	80	12
2.	電話禮貌	15%	86.63	12.99
3.	參加評比優異表現： 1. 獲第 10 屆金所獎「社區動態生活營造」佳作獎(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105.11.4 國健企字第 10514009581 號函、106.1.17 國健企字第 1061400007 號函)。 2. 獲 2016 年第八屆台灣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創新成果獎-健康城市心理獎」(台灣健康城市聯盟 105.10.17 電子郵件通知)。 3. 104 年地方衛生機關「心理及口腔健康業務」考評優等獎(第二組第一名)。(衛生福利部 105.6.14 衛部心字第 1051760959 號函)。 4. 105 年度「整合型計畫實地考評」，榮獲優等獎〈分組第二名〉(衛生福利部 105.12.27 衛部心字第 1051762025 號函)。 5. 獲「105 年度中央聯合視導地方毒品危害防制中心視導報告」第二類組優等(衛生福利部 105.12.16 部授食字第 1051800939 號函)。	10%	100	10

	6. 獲 104 年度食品藥物管理署對地方政府衛生局績效綜合考評檢驗業務表現優異(滿分)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105.4.15FDA 風字第 1051101999 號函)。 7. 獲 105 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甲等(行政院秘書長 106.3.3 院臺性平字第 1060165684 號函)			
其他業務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40 分)				34.99 分

二、人力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 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終身學習時數	30%	100	30
2.	配合員額管理作為	20%	50	10
3.	人事處辦理本府年度政策性訓練課程其分配名額之參訓情形	30%	92	27.6
4.	推動員工協助方案作為	20%	85	17
人力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84.6 分

三、經費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 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向上級機關爭取競爭型或專案型補助經費	100%	100	10
經費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100 分

參、施政績效總分

一、業務面向分數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分數，權分為 59.87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分數，權分合計 34.99 分。

業務面向權分合計為 94.86 分，乘以權重 80%，業務面向分數小計 75.89 分。

二、人力面向分數

人力面向權分合計為 84.6 分，乘以權重 10%，人力面向分數小計 8.46 分。

三、經費面向分數

經費面向權分合計為 100 分，乘以權重 10%，經費面向分數小計 10 分。

四、績效總分

加總業務面向分數、人力面向分數及經費面向分數，績效總分為 94.35 分。

肆、未達目標值之施政目標檢討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一、加強傳染病防治 (8%)	3. 季節性流感疫苗接種率(3%) (2)1-6年級國小學童接種人數。	5%	104 年學生總數 36,098 人，總施打數 25,557 人，完成率 70.8%；105 年學生總數 33,978 人，總施打數 24,685 人，完成率 72.6%；未達成預計目標 26,000 人，但目標數是預設 104 年總學生人數施打率的 72%，因少子化影響，105 年學生總數降低，接種數雖未達標，但完成率有達標，且比去年成長 1.8%。
六、建立食在安心環境(11%)	2. 辦理油品安心標章認證(1%)	5%	1. 安心標章認證採自由報名，因 103 年 10 月油品通過 22 家，因此 104 年設定 105 年目標值時，104 年尚未辦理，故參考 103 年底之目標值為 22 家(預估值)，後續因 104 年底通過家數 18 家(參加家數 19 家)，欲修正 105 年目標值，電洽計畫處回覆已定案不宜更改。 2. 105 年共報名 21 家，通過 2

		<p>1 家，無法達成預估目標值 2 2 家。</p> <p>3. 為了讓民眾吃得安全吃得健康，105 年度舉辦優良食品評核及安心標章認證，共 150 家業者通過餐廳優良評核及安心標章認證，當日(105 1112)縣長一一為業者頒獎，現場並以「雲林好食報你知」的主題擺攤，向民眾宣告「吃安全、找雲林」。</p> <p>4. 持續推動安心標章認證是我們努力重點，嚴格的評核過程讓「吃安全、找雲林」不再是口號，舉辦食安認證，不以通過家數為主要考量，是要讓雲林縣食品業者有良性的競爭環境，增進雲林在地產品的能見度。</p> <p>5. 用最嚴謹的態度審查，符合者才能獲頒安心標章，而在有效期限內，衛生局稽查人員也將不定期追蹤查核，如有不符認證檢核要點者，將廢止其標章。</p>
--	--	---

伍、績效總評

一、傳染病防治：本局強化傳染病疫情監視、追蹤與防治，落實愛滋感染個案追蹤，並提升結核病高危險族群篩檢數，另亦透過衛生教育、跑馬燈、電台廣播等，提升民眾各項傳染病之防治知能。

(一) 舊針具回收以避免共用針具的風險，並落實愛滋感染個案追蹤：

- 1、共用針具或稀釋液為毒品施用者感染愛滋病毒的主要原因，為提供藥癮者清潔針具取得的可近性及便利性，本縣目前共有 35 個針具交換執行點，並鼓勵舊針具回收以避免共用針具的風險，且能有效降低藥癮者愛滋病個案的發生率；本縣 105 年度針具回收數針具發放：23 萬 8,159 支；針具回收：22 萬 6,477 支；回收率：95.1%。
- 2、針對本縣現管個案定期 3 個月訪視一次，對於困難個案增加訪視頻率，以了解個案的狀況及就醫情形，並完成接觸者的追蹤，以提高個案就醫率及接觸者檢查率，並期能達到早期發現、早期治療；105 年度定期追蹤完成率 100%。

(二) 提升結核病高危險族群篩檢數：

- 1、為提升民眾結核病防治的知能，辦理大型衛教宣導活動，藉由活動的進行，廣為宣導如何預防及早期篩檢結核病，以達有效防治。
- 2、辦理接觸者檢查、矯正機關篩檢及社區胸部 X 光巡迴篩檢，透過多元方式進行胸部 X 光篩檢可早期發現感染源，早期給予治療，可避免於社區造成傳染。痰陽性個案納入都治人數完成率達 100%。

(三) 增加流感疫苗接種可近性措施及提升民眾接種意願：

- 1、提供團體預約集中到點接種(如老人會、畜牧場、消防隊教育訓練、動防所、人口密集處、公司行號等)，降低因路途奔波及時間限制的不便性。
- 2、因應部分家長工作繁忙無法陪同幼兒至接種點接種疫苗，安排幼兒園由衛生所進駐集中接種。
- 3、結合長期照護團體如紅十字會、華山基金會、身心障礙協會、長青食堂等提供到宅、到點接種服務。
- 4、開打前衛生所寄發明信片、電訪、簡訊等催注方式，以提升各類計畫對象之接種率。
- 5、全面傳達有關流感疫苗接種之相關訊息，並針對醫療缺乏之鄉鎮增設社區接種點及到宅接種，提升就醫便利性及可近性。

二、長期照顧及心理衛生服務：

- (一) 發展完善長期照顧服務資源，公開徵求居家護理、居家復健及喘息服務提供單位，辦理長照服務量能提升計畫，本年度居家護理、居家復健及喘息服務按月累計服務人數年增率達成目標值 5%。
- (二) 於 20 個鄉鎮市衛生所設立憂鬱症篩檢站，提供民眾憂鬱篩檢服務。使用老人憂鬱篩檢量表(GDS-15)進行篩檢，並提供篩檢後之轉介服務，轉介率達 96 %。

三、藥物食品安全：

- (一) 為確保民眾購買來源及使用藥物安全，今年加強查核地攤、市場、活動廣場、促銷會等地點，將持續加強不定期查核買賣產品之合法性，更運用檢警調等單位協助共同查緝非法販售藥物通路及業者，致力維護縣民健康安全。
- (二) 用藥安全宣導的部分，除配合中央辦理相關主題宣導外，亦結合新聞處及宣播媒體加強訊息的披露，另設計多款創意單張及教具教材，提升民眾對於用藥安全的了解意願，達到寓教於樂的效果。
- (三) 藥癮者輔導部分，除持續進行列管藥癮個案電訪外，更積極辦理家庭訪視，希冀藉此建立藥癮者與個案管理員之信任橋樑，以提升藥癮個案社會復歸成功率。
- (四) 本局每年積極辦理轄內各類食品業者衛生稽查輔導、市售各類食品抽驗、市售食品標示稽查、及監控(錄)電視、電台及網路等媒體通路，查察各類食品廣告宣播內容是否違反食品衛生管理法規範，績效優異。
- (五) 建立食在安心環境，藉由食品稽查、辦理相關認證、宣導等，提升民眾對於食品衛生安全的了解，達到寓教於樂的效果。

四、社區篩檢：

- (一) 為使居住偏遠及醫療較為貧瘠之鄉鎮民眾，獲得多樣性、就近性的疾病篩檢服務，及提昇民眾自我健康照護觀念，衛生局提供社區篩檢服務，以期早期發現無症狀個案予以早期治療。另今年度邀請各責任醫院針對所負責鄉鎮市免費提供 B、C 型肝炎

篩檢，對於肝功能異常及 B、C 型肝炎民眾，提供肝臟超音波掃瞄診斷，並轉介確診個案。本局亦提供免費交通車至村里執行接送服務，免除民眾為就醫而受舟車勞頓之苦，也提升了異常個案追蹤完成率。

(二) 本縣為守護民眾健康，達到早期發現早期治療之目的，推展四大癌症篩檢服務，為提升服務之普及性，轄內各醫療院所配合提供篩檢服務，衛生局所亦利用晚上及假日執行社區到點篩檢，並結合縣府大型活動，於沿海及偏遠鄉鎮提供四癌篩檢服務，提高本縣民眾接受服務之意願，另，透過個案管理師協助以簡訊及電話邀約民眾參與篩檢，以提升癌症篩檢率。

五、良好檢驗品質：有良好的檢驗品質，才会有正確的檢驗報告，本局為成為專業獨立、深受政府及民間高度信賴的檢驗室，除加強服務功能，提昇服務品質，更致力於提供準確、迅速及高品質之檢驗服務。

稅務局 105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本局職司地方稅課收入之重責，主要目標係建構徵納雙方和諧及公平合理的租稅環境，並藉由各項稅籍清查，建立完整稅籍資料庫，以利即時掌握稅源、落實稽徵，同時運用各項資訊設備，積極推動各項 E 化便民服務措施、簡化改善工作流程方法，提升整體服務效能與行政效率，以實現「貼心便捷的服務品質 締造旺盛的稅收榮景」願景。

本局依據雲林縣政府 105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會狀況及本局未來發展需要，編訂 105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一、提供便捷網路申報服務，提升公文效率：

(一)持續推廣網路線上服務，提供便捷的稅務申報管道。

(二)推動公文線上簽核系統，提升公文處理效能。

二、落實稽徵及稅籍清查作業，維護租稅公平：

(一)地價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執行。

(二)房屋稅稅籍清查作業執行。

(三)使用牌照稅稅籍清查作業執行。

三、加強清理舊欠，防止新欠作業：

(一)徵起年度欠稅。

(二)加強移送執行。

四、落實納稅義務人權益之保障：

(一)降低違章裁罰案件經復查決定撤銷比率。

(二)降低復查決定經法院判決撤銷比率。

五、加強稅捐稽徵，增裕地方稅收：

(一)確實執行房屋稅、地價稅及使用牌照稅開徵、催徵之工作計畫，進行開徵前之宣導及開徵後之催繳工作，以達增裕縣庫收入之目的。

(二)積極辦理土地所有權移轉案件課徵土地增值稅業務。

貳、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一、業務面向(80%)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60%)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 年 參考值	105 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一、提供便捷 網路申報 服務，提 升公文效	1. 持續推廣網 路線上服務 ,提供便捷的 稅務申報管	-	85%	88.74%	-	100%	2	網路申報百分比為 88.74%，超過年度目標值。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率 (4%)	道(2%)							
	2. 推動公文線上簽核系統，提升公文處理效能(2%)	-	78%	88.75%	-	100%	2	本局 105 年度公文線上簽核率全年平均值為 88.75%，超過年度目標值。
二、落實稽徵及稅籍清查作業，維護租稅公平 (18%)	1. 地價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執行(6%)	-	17,500 件	41,282 件	-	100%	6	105年度地價稅共計清查4萬1,282件，圓滿達成任務。其中改課2萬1,218件，增加稅額達8,224萬1,716元，獲財政部評定為全國地方稅稽徵機關乙組績優第3名。
	2. 房屋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執行(6%)	-	32,000 件	51,575 件	-	100%	6	105年度合計共清查51,575件，圓滿達成任務。其中改課2萬986件，增加稅額達7,161萬6,435元， <u>榮獲</u> 財政部評定為 <u>全國地方稅稽徵機關乙組績優機關第2名</u> 。
	3. 使用牌照稅稅籍清查作業執行(6%)	-	2,000 件	3,082 件	-	100%	6	身心障礙免稅異常案件(死亡、戶籍遷出、應辦後續鑑定未辦理、駕籍異常)清理件數計3,082件。
三、加強清理舊欠，防止新欠作	1. 徵起年度欠稅(2%)	-	徵起以前年度欠稅數	30.94%	-	100%	2	105年度徵起以前年度欠稅數1億5,596萬5仟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業(4%)			÷ 應清 理數 ≥ 20%					元佔應清理數5 億412萬元之3 0.94%。
	2. 加強移送執 行(2%)	-	移送件 數 ÷ 應 移送件 數 ≥ 93 %	94.81%	-	100%	2	105年度移送件 數 35,349 件佔 應移送件數 37, 284 件之 94.81 %。
四、落實納稅 義務人權 益之保障 (4%)	1. 降低違章裁 罰案件經復 查決定撤銷 比率(2%)	-	全年違 章裁罰 案件經 復查決 定撤銷 件數 ÷ 全年違 章裁罰 案件件 數 ≤ 2 %	0%	-	100%	2	105年度違章案 件裁罰 4,728 件,申請復查 2件,1件變更 原核定,1件維 持原核定,撤銷 比率為 0%。
	2. 降低復查決 定經法院判 決撤銷比率(2%)	-	全年復 查案經 法院判 決撤銷 件數 ÷ 全年復 查案經 法院判 決件數 ≤ 10%	0%	-	100%	2	105年度復查案 件經行政法院 判決 3 件,均駁 回原告之訴,撤 銷比率為 0%。
五、加強稅捐 稽徵,增 裕地方稅 收(30%)	1. 房屋稅收實 徵數(9%)	實徵數 1,576, 805,29 3元	-	105年 實徵數 1,605, 706,80 5元	1.83 %	-	9	

施政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104年 參考值	105年 目標值	達成值	年增 (減)率	達成 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 達成情形分析
	2. 地價稅收實 徵數(9%)	1,271, 377,32 0元	-	1,448, 202,99 8元	13.91 %	-	9	105年地價稅稅 收預算數12億 2,341萬元，實 徵數14億4,82 0萬2,998元， 預算達成率118 .37%；較104年 實徵數12億7, 137萬7,320元 ，年增率為13. 9%。
	3. 使用牌照稅 收實徵數(9%)	1,869, 234,81 0元	-	1,922, 104,28 1元	2.83%	-	9	積極辦理使用 牌照稅開徵、催 繳及清查工作。
	4. 土地增值稅 收實徵數(3%)	實徵數 11億2, 225萬8 ,470元	-	實徵數 10億5, 109萬1 ,702元	-6.34 %	-	0	實徵數年減6.3 %，主因係房地 合一稅105年1 月1日開徵，納 稅人趕於開徵 前申報移轉並 納稅、辦竣登記 ，使104年年末 實徵數驟增，墊 高比較基數。(105年預算數較 104年增加7.7 %，且105年實 徵數已達成預 算數之101.3%)
各施政目標達成度權分合計(最高60分)							57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指標(4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100分，最低0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公文績效	15%	95	14.25
2.	電話禮貌	15%	86.54	12.98

3.	參加評比優異表現 1. 105 年度財政部維護租稅公平重點工作計畫第 8 項「房屋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乙組第 2 名。 2. 105 年度維護租稅公平重點工作計畫第 7 項「地價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細部計畫」-乙組第 3 名。 3. 104 年度稅捐稽徵機關稽徵業務考核租稅教育及宣導單項考核-乙組第 2 名。 4. 財政部 104 年度稅捐稽徵機關稅捐稽徵作業績效類考核(總分 89.95)。 5. 財政部 105 年度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執行成果及績優機關-乙組第四名。	10%	100	10
其他業務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40 分)				37.23 分

二、人力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 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終身學習時數	30%	100	30
2.	配合員額管理作為	20%	50	10
3.	人事處辦理本府年度政策性訓練課程其分配名額之參訓情形	30%	100	30
4.	推動員工協助方案作為	20%	100	20
人力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90 分

三、經費面向(10%)

項次	績效指標	權重	指標分數 (最高 100 分, 最低 0 分)	項目權分 (指標分數×權重)
1.	向上級機關爭取競爭型或專案型補助經費	100%	50	50
經費面向指標權分合計(最高 100 分)				50 分

參、施政績效總分

一、業務面向分數

(一)施政目標達成度分數，權分為 57 分。

(二)其他業務面向分數，權分合計 37.23 分。

業務面向權分合計為 94.23 分，乘以權重 80%，業務面向分數小計 75.38 分。

二、人力面向分數

人力面向權分合計為 90 分，乘以權重 10%，人力面向分數小計 9 分。

三、經費面向分數

經費面向權分合計為 50 分，乘以權重 10%，經費面向分數小計 5 分。

四、績效總分

加總業務面向分數、人力面向分數及經費面向分數，績效總分為 89.38 分。

肆、未達目標值之施政目標檢討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暨因應策略
五、加強稅捐稽徵， 增裕地方稅收(30%)	4. 土地增值稅收實徵數 (3%)	6.34%	105 年度土地增值稅實徵數未達績效指標參考值(104 年度實徵數)，達成差異值 6.3%，經檢討分析，105 年預算數較 104 年預算數增加 7.7%，且預算達成率為 101.3%，稽徵業務方面尚非執行不力，惟實徵數仍未達績效指標之原因係受政策性因素影響，係納稅人趕於房地合一稅開徵前申報移轉並納稅、辦竣移轉登記，使 104 年年末實徵數驟增(104 年預算達成率為 116.5%)，墊高了績效指標參考值。

伍、績效總評

稽徵工作與縣民權益息息相關，本局職司本縣地方稅稽徵工作，隨著時代趨勢之快速變遷，人民對公務機關的要求也隨之增加，如何因應客觀環境之需要，力求稽徵技術之改進，並提昇服務品質，協助民眾完成納稅，提升整體的服務滿意度及稽徵效率，使納稅人心悅誠服、依法納稅，一直是本局全體同仁努力的目標。為此，以縣民之需求為前提，提升整體縣政滿意度，充裕地方財源，增裕庫收，本局積極推展各項計畫，以期達成最佳績效。